

证券简称：斯米克

证券代码：002162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2011 年 2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3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8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19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39
第十节	重要事项	4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三、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李慈雄、总经理高维新、财务长冯焯煌及财务部经理杨明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斯米克
英文名称	Shanghai CIMIC Tile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	CIMIC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股票简称	斯米克
股票代码	00216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杜行镇谈家巷镇南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12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 212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1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imic.com
电子信箱	zqb@cimi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源诚	程梅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 2121 号	
电话	021-64110567*228	
传真	021-64110553	
电子信箱	zqb@cimic.com	

三、其他信息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 2121 号公司证券部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2 年 1 月 15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9 月 28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400048830 (市局)
税务登记号码	国税沪字 310112607254680 号
组织机构代码	60725468-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094,270.91
利润总额	35,007,76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23,54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1,68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602.52

注：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涉及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62,991.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537,389.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90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1,527.87
所得税影响额	-2,526,877.02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3,709.54
合计	30,401,855.93

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1,001,684,608.16	976,233,940.06	2.61%	863,525,681.11
利润总额	35,007,766.45	26,887,029.83	30.20%	37,643,03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23,543.93	24,953,111.49	34.35%	31,593,60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21,688.00	73,815.73	4129.03%	25,389,25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602.52	174,488,582.01	-98.72%	45,635,391.89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1,842,663,713.56	1,691,434,705.23	8.94%	1,672,351,41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6,117,243.12	881,571,615.26	1.65%	868,251,722.39
股本	418,000,000.00	380,000,000.00	10.00%	380,0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802	0.0657	22.07%	0.083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802	0.0657	22.07%	0.08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75	0.0002	3650.00%	0.06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73%	2.85%	0.88%	3.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35%	0.01%	0.34%	2.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1	0.46	-97.83%	0.12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14	2.32	-7.76%	2.28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4,634,620	72.27%			27,463,462	-302,098,082	-274,634,620	0.0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274,634,620	72.27%			27,463,462	-302,098,082	-274,634,620	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74,634,620	72.27%			27,463,462	-302,098,082	-274,634,62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365,380	27.73%			105,365,38	302,098,082	312,634,620	418,00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05,365,380	27.73%			105,365,38	302,098,082	312,634,620	418,0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0,000,000	100.00%			38,000,000	0.00	38,000,000	418,000,000	100.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197,634,620	19,763,462	217,398,082	0	发起人股份	2011年8月23日
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	77,000,000	7,700,000	84,700,000	0	发起人股份	2011年8月23日
合计	274,634,620	27,463,462	302,098,082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公司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1、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206号文核准，公司于2007年8月6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500万股，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数量为1,90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7,60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07]136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07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网下配售股票自上市之日即2007年8月23日起锁定三个月，已于2007年11月23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2、2008年8月25日，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部分限售流通股10,365,380股在限售期满后上市流通，公司股份总数不变，但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274,634,620股，占股份总数的72.27%，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05,365,380股，占股份总数的27.73%。

3、2010年5月27日，公司实施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5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18,000,000股。

4、2010年8月23日，公司发起人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及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限售302,098,082股在限售期满后上市流通，流通过后，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数为418,000,000股，占总股份数的10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3,94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CIMIC INDUSTRIAL INC. (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9.85%	208,385,888	0	
DIGITAL PACIFIC INC. (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68%	69,703,516	0	
上海杜行工业投资发展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	10,851,918	0	10,851,918
中国农业银行—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1,849,847	0	
孙杰	境内自然人	0.27%	1,132,346	0	
贾光庆	境内自然人	0.22%	900,000	0	
彭于龙	境内自然人	0.18%	739,000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华纳股权投资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5%	646,205	0	
安徽省百川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4%	600,000	0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4%	6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CIMIC INDUSTRIAL INC. (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208,385,888			人民币普通股	
DIGITAL PACIFIC INC. (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	69,703,516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杜行工业投资发展公司	10,851,91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49,847			人民币普通股	
孙杰	1,132,346			人民币普通股	
贾光庆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彭于龙	7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华纳股权投资信托	646,205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省百川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和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同为斯米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二)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李慈雄	1997 年 9 月 24 日	5 万美元	从事投资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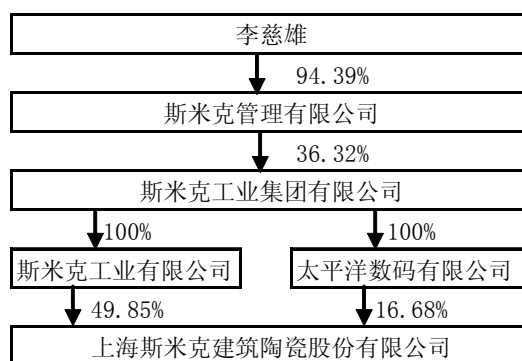
(三)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慈雄先生，中国台湾籍，1993 年设立了公司的前身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长至今。

(四)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五)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方框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六) 其他持股在 10%以上 (含 10%) 的法人股东情况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	李慈雄	2000 年 4 月 27 日	5 万美元	从事投资业务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年-月-日)	任期终止日期 (年-月-日)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领 取的报酬 总额 (万 元) (税前)	是否在 股东单 位或其 他关联 单位领 取薪酬
李慈雄	董事长	男	55	2008-01-10	2011-02-25	0	0	-	60.00	否
陈荣国	董事、副董事长	男	60	2008-01-10	2011-02-25	0	0	-	56.00	否
宋源诚	董事、董秘	男	49	2008-01-10	2011-02-25	0	0	-	38.95	否
王其鑫	董事	男	52	2008-01-10	2011-02-25	0	0	-	0.00	是
Eddy Huang	董事	男	36	2008-01-10	2011-02-25	0	0	-	0.00	否
马宏达	独立董事	男	39	2008-01-10	2011-02-25	0	0	-	4.80	否
何世忠	独立董事	男	65	2008-01-10	2011-02-25	0	0	-	4.80	否
徐治怀	独立董事	男	83	2008-01-10	2011-02-25	0	0	-	4.80	否
金宗志	独立董事	男	63	2009-02-12	2011-02-25	0	0	-	4.80	否
郑佳琰	监事	男	61	2008-01-10	2011-02-25	0	0	-	8.28	是
吴海敏	监事	男	60	2008-01-10	2011-02-25	0	0	-	0.00	是
王文斌	监事	男	51	2010-06-07	2011-02-25	0	0	-	7.61	否
叶孝雄	监事	男	49	2010-01-26	2010-06-07	0	0	-	32.06	否
高维新	总经理	男	54	2009-10-23	2011-02-25	0	0	-	60.00	否
冯焯煌	副总经理、财务长	男	46	2009-10-23	2011-02-25	0	0	-	36.60	否
耿雄虎	副总经理	男	61	2008-01-10	2011-02-25	0	0	-	48.25	否
陈亮志	副总经理	男	58	2010-02-02	2010-12-14	0	0	-	44.15	否
顾兵	副总经理	女	62	2010-02-02	2011-02-25	0	0	-	33.00	否
余建华	副总经理	男	48	2010-02-02	2011-02-25	0	0	-	41.07	否
戴崇德	副总经理	男	60	2010-02-02	2011-02-25	0	0	-	35.78	否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

李慈雄：董事长，男，中国台湾籍，1956 年 10 月生，台湾大学电机系毕业，美国斯坦福大学博士。1982 年在世界银行任职，1984 年至 1987 年在 AT&T 公司任职，1987 年至 1989 年在波士顿咨询公司任职，任职期间于 1988 年由波士顿咨询公司派驻中国，担任世界银行委托贷款项目的国营企业工业改造项目经理；1989 年创办斯米克有限公司，1990 年 5 月起开始中国的企业投资，于 1993 年设立了公司的前身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长至今。

陈荣国：董事、副董事长，男，中国国籍，1951 年 1 月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68 年起在上海东方造纸机械厂历任至厂长，1986 年起任上海造纸机械总厂副厂长，1990 年起任人民机器厂厂长，1993 年起在中美合资 Rockwell 图文系统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1996 年起历任上海斯墨菲特斯米克包装纸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斯米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并自 2002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自 2003 年 11 月至 2004 年 2 月在本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自 2004 年 3 月起至 2009 年 10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宋源诚：董事、董事会秘书，男，中国台湾籍，1962 年 8 月生，政治大学会计系毕业，中国注册会计师、台湾注册会计师。1988 年起在台湾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1993 年起在上海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1995 年起在上海斯米克有限公司历任审计经理、财务经理。自 2002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自 2004 年 1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并于 2009 年 4 月至 2009 年 10 月期间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其鑫：董事，男，中国台湾籍，1959 年 4 月生，台湾大学经济系毕业，美国伊利诺大学企管硕士。1986 年至 1992 年历任美商花旗银行副理、台湾第一信托副理、美商永信证券协理、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等职务。自 1992 年起至今任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自 2002 年 1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Eddy Huang：董事，男，美国国籍，1975 年 3 月生，耶鲁大学经济学和东亚研究学士，哈佛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于美林纽约投资银行金融机构部，加入摩根士丹利后曾为摩根士丹利在大中华区的科技、媒体和通信等各类项目提供咨询，现任摩根士丹利副总裁，主要致力于摩根士丹利在中国的直接投资业务。2007 年 11 月起任公司董事。

马宏达：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1972 年 1 月生，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1994 年参加工作，曾任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联络员、西藏自治区政府办公厅专职秘书、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项目官员、西藏文化经济交流中心项目官员、东西精华（农科）苏州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ICI 香港国际文教基金会京沪联络人、金华广泓经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现任吴江太湖大学堂教育培训中心办公室主任、中国鹰鹏化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7 年 1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世忠：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1946 年 9 月生，清华大学自动化系硕士，教授。1970 年 3 月

至 1989 年 9 月历任清华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1989 年 9 月至 1992 年 9 月任新加坡国立大学专家，1992 年 9 月至 1994 年 12 月任清华大学教授、系副主任，1993 年至 1995 年兼任智能自动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94 年 12 月至 2007 年 7 月历任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副局长、局长，主持对台经济工作，2007 年 7 月至今任全国台湾同胞投资企业联谊会常务副会长。2008 年 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治怀：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1928 年 11 月生，上海市圣约翰大学文学士，高级会计师，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1951 年 2 月至 1970 年 3 月历任上海市财政局会计处科员、企业财务处科员，1970 年 3 月至 1976 年 2 月任职于梅山冶金公司，1976 年 2 月至 1978 年 10 月任建设银行石化支行科员，1978 年 10 月至 1992 年 5 月历任上海市财政局企业财务一处科员、科长、副处长、会计处副处长、处长，1992 年 3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财会部专员，1999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佳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顾问。2008 年 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金宗志：独立董事，男，中国国籍，1948 年 7 月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历任上海县梅陇公社华一大队党支部书记、上海县公安局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上海市闵行区检察院副检察长、上海市闵行区社区办副主任、上海市闵行区台侨办主任，2008 年退休。2009 年 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郑佳琏：监事，男，中国国籍，1950 年 10 月生，大专学历，经济师。1975 年起在上海人造板机器厂历任生产计划科计划员、科长助理；1985 年起在上海东方造纸机械厂任财务科科长；1990 年起在上海福伊特造纸机械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1996 年起在上海印机有限公司历任综合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2002 年起在上海东冠纸业有限公司任人事部经理；2004 年起历任本公司人事行政部部长、计划副总监、综合管理总监兼办公室主任、规划和管理部总监，2010 年 3 月起任斯米克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副总监，并自 2005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吴海敏：监事，男，中国国籍，1951 年 3 月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1981 年至 1992 年任上海华丰毛纺厂财务科科长，1992 年至 1997 年任上海恒通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7 年至 2002 年任华源集团地毯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2 年至 2006 年任中国华源生命产业有限公司医疗健康事业部总会计师兼华源中原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怡丰大厦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6 年至 2007 年 3 月任中国华源生命产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斯米克控股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08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其中 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4 月期间任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2009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斯米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文斌：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1 年 3 月生，大学学历。1981 年 9 月至 2006 年 12 月就职于电气集团上海工业锅炉有限公司，历任落料车间、劳动工资科科员、人力资源部主管。2007 年 1 月加入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生产人事部人事主管、销售人事部人事主管、上海分公司行政人事经理，现任上海销售服务中心代经理，2010 年 6 月起任公司监事。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高维新：总经理，男，中国台湾籍，1957 年 1 月生，台湾清华大学材料科学工程学士，台湾政治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89 年至 1993 年任台湾国际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IBM Taiwan）金融业总经理，1994 年至 1996 年任国际商业机器（IBM）亚太区金融核心系统部总监，1997 年至 1999 年任斯米克集团副总裁，2000 年至 2009 年 10 月任上海美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AMA-China）总裁，2009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任总经理。

耿雄虎：副总经理，男，中国国籍，1950年4月生，大专学历。1984年起在上海钟表机械厂任副厂长，1990年起在上海文教机械厂任副厂长，1991年起在上海塑料机械厂任厂长，1997年起在上海盟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2年起在上海斯米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自2003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冯焯煌：副总经理、财务长，男，中国台湾籍，1965年1月生，美国孟菲斯大学（The University of Memphis）财务管理研究生毕业。1991年2月起在台湾毕马威等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1997年7月在龙凤集团历任大陆总部财务副总经理等职，2004年3月至2009年8月任联强国际集团大陆总部资深财务总监，2009年9月加入本公司，2009年10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长。

顾兵：副总经理，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49 年 12 月生，大专学历，经济师。1979 年起在上海第十六制药厂历任质检科科长、计划科科长；1994 年起历任本公司产销中心助理、销售管理部部长；2004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于 2007 年 10 月因退休离职，2009 年 11 月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重新加入本公司，2010 年 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主管产品工作。

余建华：副总经理，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 8 月生，浙江大学本科毕业，上海科技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1989 年 12 月起在上海科技大学任助教；1990 年 6 月在上海无线电一厂研究所任功能材料室副主任；1992 年 4 月在苏州百林电器有限公司任技术副厂长；1994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生产部副经理、品保部经理、江苏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生产管理部部长、玻化石厂厂长、研究所所长、总经理助理、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生产部门主管等职，2010 年 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主管生产工作。

戴崇德：副总经理，男，中国国籍，1951 年 8 月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高级管理咨询师。1978 年起在中华造船厂沪南分厂历任工会副主席、车间副主任、劳资教育科科长，1992 年起在上海爱德华造船有限公司历任人事部经理兼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质量部经理。1998 年 8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02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2010 年 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主管人力资源工作。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李慈雄	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 年 9 月至今

	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4 月至今
	斯米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 年 6 月至今
宋源诚	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3 年 12 月至今
	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	董事	2001 年 7 月至今
	斯米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3 年 12 月至今
王其鑫	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1998 年 2 月至今
	斯米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1997 年 6 月至今
Eddy Huang	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8 月至今
	斯米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8 月至今

(三)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李慈雄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上海新意陶瓷机械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上海胜康斯米克房产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东冠纸业有限公司、武汉东冠华洁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冠华洁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曜斯米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有限公司、美加置业（武汉）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智能化电气系统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斯米克有限公司、汇通管理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雷迅防雷技术有限公司、斯米克管理有限公司、斯米克控股有限公司、苏州冠洁生活制品有限公司、苏州威士顿机电有限公司、苏州斯米克机电有限公司、OCG Investment Co., Limited、苏州金曜电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美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武汉外国语学校美加分校、BOOM TREASURE LIMITED、Sharing Commun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其他关联企业
王其鑫	斯米克控股有限公司、斯米克有限公司、汇通管理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金曜斯米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金曜电能有限公司董事	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其他关联企业
宋源诚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江西绿能燃气有限公司、重庆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成都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董事	控股子公司
	斯米克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Eddy Huang	斯米克控股有限公司、斯米克有限公司董事	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高维新	上海美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江西绿能燃气有限公司、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董事	
冯焯煌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绿能燃气有限公司、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重庆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成都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戴崇德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重庆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成都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董事； 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内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工资制度领取薪酬，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与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挂钩。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4,000元/月（税前），独立董事津贴均按具体任职时间及规定发放。公司负责独立董事为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2010年1月25日，戴崇德先生因公司内部岗位调整原因辞去所担任的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2010年1月26日，工会委员会补选叶孝雄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二）2010年2月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同意聘任陈亮志先生、顾兵女士、余建华先生、戴崇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2010年6月4日，叶孝雄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所担任的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2010年6月7日，工会委员会补选王文斌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四）2010年12月14日，陈亮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在职工总数为1670人，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29人。

（一）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分类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524	31.4%
销售人员	759	45.4%
技术人员	167	10.0%
财务人员	78	4.7%
行政人员	142	8.5%
合计	1670	100%

（二）教育程度情况

学历分类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本科及本科以上	266	15.9%
大专	478	28.6%
其他	926	55.5%
合计	1670	100%

（三）年龄构成情况

年龄分类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30岁及以下	547	32.8%
31~40岁	588	35.2%
41~50岁	383	22.9%
50岁以上	152	9.1%
合计	1670	100%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运作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基本相符合，并能严格依照有关规定规范运行，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都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请律师出席见证。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未曾干涉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控股股东的高管人员没有在本公司兼职，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从不下达有关生产经营的指令及指示。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占多数，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条例》、《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照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定期召开会议，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依法并积极行使监督权，建立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

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绩效评价考核办法，使经营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相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采取自我评价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进行评价两部分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方式。建立以岗位、绩效、薪酬“三位一体”的激励体系，对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与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挂钩。《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和职责。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开通了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电子邮箱，并在公司网站设置了“投资者关系”栏目，认真接受各种咨询。公司还通过网上交流会、接待投资者来访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等其他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活动中，本着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使公司能够健康、持续地发展。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李慈雄	董事长	9	8	1	0	0	否
陈荣国	董事、副董事长	9	8	1	0	0	否
宋源诚	董事、董秘	9	8	1	0	0	否
王其鑫	董事	9	7	2	0	0	否
Eddy Huang	董事	9	4	5	0	0	否
马宏达	独立董事	9	6	3	0	0	否
何世忠	独立董事	9	4	5	0	0	否
徐治怀	独立董事	9	8	1	0	0	否
金宗志	独立董事	9	8	1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董事长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长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长积极推动公司内部各项制度的制订与完善，确保董事会会议依法正常运作，公司规范运作；严格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积极督促董事会决议的执行；为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履行职责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条例》等规定，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态度，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规定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认真阅读公司有关资料、审议各项议案，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对公司对外担保、续聘审计机构、关联交易、高管聘任等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推动作用。公司现任四名独立董事均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独立董事能够按照《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勤勉尽责，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召开见面会，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充分的发挥独立董事在年度报告编制工作中的作用。

2、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及其他事项未提出异议。

（四）其他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其他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的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慎地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了公司和投资者利益；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各项制度。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完全做到了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的五分开。即：

（一）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二）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设立了专门的机构负责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工作；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

（三）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销售系统、采购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独立拥有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四）机构方面：公司同控股股东机构分设，各自独立运作。

（五）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财务部，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运作体系，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为规范公司管理，避免各种风险对企业造成的损害，保障公司持续、快速、稳定、有序的向前发展，保证股东利益最大化，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自身经营特点与所处环境，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修订补充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加强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活动的管控，基本保障了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有效执行，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

公司建立健全和完善了符合上市公司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建立了覆盖公司各营运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保护了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规范了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了会计资料真实完整，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

公司内在部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总体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完整、合理、有效。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在 2011 年 2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出具了 XYZH/2010SHA2015-1《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合理、有效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将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分解落实，明确责任，量化考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考核及实施对应的奖惩。

六、公司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 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以及内审工作指引落实情况	—	—
1. 内部审计制度建立	—	—
公司是否在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 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
2. 机构设置	—	—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 公司在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对审计委员会负责	是	—
3. 人员安排	—	—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 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 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
(3)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是否专职, 由审计委员会提名, 董事会任免	是	—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	—
1. 审计委员会是否根据内部审计部门出具的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 对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否包括以下内容: (1) 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 (2)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和异常事项及其处理情况(如适用); (3) 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其实施的有关措施; (4)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和异常事项的改进情况(如适用); (5) 本年度内部控制审查与评价工作完成情况的说明。	是	—
3.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 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
4.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鉴证报告	是	—
5.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非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如是,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鉴证结论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否	—
6.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 请说明)	是	—
7.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不适用	—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相关说明	
1.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	
(1) 说明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召开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的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每季度结束后召开会议听取内审负责人作的上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 说明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的具体情况	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的进展和执行情况	
(3)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的, 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 并说明是否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并提请董事会及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予以披露(如适用)	无	
(4) 说明审计委员会所做的其他工作	做好年报审计的相关工作, 对财务报表出具审核意见, 对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总结评价, 并建议续聘, 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内部审计部门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	

(1)说明内部审计部门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内部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的具体情况	每季度结束后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上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说明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按照内审指引及相关规定要求对重要的对外投资、购买和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事项进行审计并出具内部审计报告的具体情况	及时出具对集合票据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内部审计部门在对内部控制审查过程中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的，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并说明是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如适用）	无
(4)说明内部审计部门是否按照有关规定评价公司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有效性，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
(5)说明内部审计部门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下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本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具体情况	已提交 2010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 2011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6)说明内部审计工作底稿和内部审计报告的编制和归档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内审工作底稿和内部审计报告的编制和归档符合《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
(7)说明内部审计部门所做的其他工作	对公司预算管理、采购与付款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实施、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制度与实施、固定资产内部控制管理、成本费用内部控制制度与实施、存货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实施、集合票据使用情况的审核、人力资源的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逐项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4、审议通过《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审议通过《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的议案》；
-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审议通过《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
- 11、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具体事宜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4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度，经济虽呈复苏迹象，但受全国各地多省市加强房地产宏观调控的影响，尤其是对楼市的限购令，建筑陶瓷市场需求增长缓慢。报告年度营业总收入为 100,168 万元，比上年相增加 2,545 万元，增幅 2.61%。

公司在国家对房地产相关调控影响下，加强销售渠道的建设和定价管理，售价比 2009 年略有上扬；同时，江西生产基地产能发挥，报告期内生产量的增加，以及加强对生产成本的控制和管理，致总体单位销售成本比上年有所下降。全年主营业务毛利同比增加 1,541 万元，增幅 5.47%。

2010 年营业利润比上年增加 114 万元，增幅 58.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7 万元，增幅 34.35%。

(二) 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及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幅度 (%)	2008 年
营业收入	1,001,684,608.16	976,233,940.06	2.61%	863,525,681.11
营业利润	3,094,270.91	1,948,629.73	58.79%	30,167,137.23
利润总额	35,007,766.45	26,887,029.83	30.20%	37,643,03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33,523,543.93	24,953,111.49	34.35%	31,593,60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2,229,602.52	174,488,582.01	-98.72%	45,635,391.89
基本每股收益	0.0802	0.0657	22.07%	0.0831
	2010 年	2009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 减幅度 (%)	2008 年末
总资产	1,842,663,713.56	1,691,434,705.23	8.94%	1,672,351,415.88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896,117,243.12	881,571,615.26	1.65%	868,251,722.39

变动原因说明如下：

1. 2010 年营业利润为 3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4 万元，增幅 58.79%，主要是主营业务毛利同比增加 1,541 万元，期间费用同比上升 1,078 万元及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上升 334 万元所致。

期间费用上升主要是：

(1) 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1,172 万元。主要是 2010 年公司改变销售策略，部分营业门店由经销商负责管理，公司承担的展厅装修费同比减少 1,296 万元所致。

(2) 管理费用同比上升 1,461 万元，主要是：1) 2010 年修理费同比增加 450 万元；2)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投产后，本公司加强管理团队的人力资源建设，致职工薪酬费用同比增加 470 万元；3) 土地使用权摊销及相应土地使用税同比增加 316 万元，是因上年公司部分土地未投入使用所致。

(3) 财务费用同比上升 789 万元，主要是 2010 年度因生产规模扩大相应增加借款而增加利息支出 1,143 万元；同时，2010 年度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升幅高于上年度，致汇兑收益同比增加 391 万元。

(4) 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相比增加 334 万元，主要是 2010 年度生产规模扩大致年末产成品库存增加所致。

2. 2010 年利润总额为 3,5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812 万元，增幅 30.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7 万元，增幅 34.35%。主要是营业利润同比上升 114 万元，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1,459 万元，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761 万元。营业外收入增加原因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本年度收到江西丰城政府拨付的销售渠道建设补贴较上年度增加 1,000 万元，及上海市经信委及闵行区经委给予公司发行集合票据费用补贴 240 万元；营业外支出增加原因为依据 201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对生产设备结构进行重新规划，对部分已满使用年限、或因能耗偏高、或生产效率低下而无法继续使用或无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做清理报废。损失金额为 739 万元。

3. 2010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 亿元，减幅 98.72%。主要原因：1)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投产后，生产规模扩大，本集团年产量同比增加约 240 万平方米；2) 清付上年应付供应商货款。此两项因素合计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1.7 亿元。

(三) 主营业务按行业、产品和地区分布情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瓷砖	98,295.41	68,583.48	29,711.93	30.23%	1.33%	-0.41%	5.57%	1.22%
合计	98,295.41	68,583.48	29,711.93	30.23%	1.23%	-0.50%	5.47%	1.22%

2、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玻化砖-抛光砖	63,325.65	44,586.96	18,738.68	29.59%	5.73%	3.92%	10.27%	1.22%
玻化砖-非抛光砖	14,920.17	10,642.48	4,277.69	28.67%	18.83%	10.92%	44.43%	5.08%
釉面砖-水晶釉	14,501.37	8,162.18	6,339.19	43.71%	-10.69%	-9.87%	-11.73%	-0.52%
釉面砖-普通釉	2,676.12	2,409.68	266.45	9.96%	-25.99%	-15.70%	-64.83%	-10.99%
其他	2,872.10	2,782.18	89.92	3.13%	-40.09%	-38.40%	-67.57%	-2.65%
合计	98,295.41	68,583.48	29,711.93	30.23%	1.23%	-0.50%	5.47%	1.22%

3、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84,303.94	28,541.93	-2.44%	4.35%
国外销售	13,991.47	1,170.00	30.90%	43.04%
合计	98,295.41	29,711.93	1.23%	5.47%

(四) 主要产品、原材料等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产品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
玻化砖(元/m ²)	74.16	74.83	-0.90%
釉面砖(元/m ²)	69.13	64.47	7.23%

2、主要原材料、燃料价格变动情况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
原材料(元/吨)	464.88	467.87	-0.64%
天然气(元/m ³)	3.14	2.96	6.08%
电(元/千瓦时)	0.68	0.64	6.25%

(五) 订单获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订单执行情况良好,公司的消费群体主要为经销商(包括建材卖场、连锁建材超市和国内、国外建材经销商)、工程客户和普通消费者,普通消费者通过销售终端直接购买产品,经销商通过和公司签订年度经销协议来约定年销售量,工程客户则与公司签订长期的或单次的买卖合同。公司在各销售终端网点均保持一定数量的备货,普通消费者可以直接购买,工程客户和经销商一般是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以销定产。报告期内,公司国内销售订单与上年基本持平,出口订单与上年相比增幅较大。

公司各个年度均会不同程度的存在一定量需要跨年度执行的订单,主要系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框架性销售合同以及市政工程等施工期限较长的项目。

(六) 产品的销售和积压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末余额	占 2010 年末总资产的%	市场供求情况	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原材料	62,335,679.98	3.38%	正常	产品平均销售价格比去年略有上升 0.42%	原材料价格与去年相当,燃料价格比去年有小幅增长	2010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产成品销售,其对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494,410.58 元转出冲减主营业务成本,对期末产成品按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445,789.58 元
产成品	346,821,088.91	18.82%				
在产品	22,532,527.23	1.22%				
周转材料	2,629,726.01	0.14%				
合计	434,319,022.13	23.57%				

(七) 毛利率变动情况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同比增减 (%)	2008 年
销售毛利率	29.81%	29.02%	0.79%	34.10%

(八)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1、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前 5 名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年度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预付账款的余额	占公司预付账款总余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第一名	10,829.54	13.48%	0.00	-	否
第二名	8,111.37	10.10%	0.00	-	否
第三名	5,052.00	6.29%	0.00	-	否
第四名	4,022.91	5.01%	0.00	-	否
第五名	3,451.01	4.30%	0.00	-	否
合计	31,466.83	39.17%	0.00	-	

2、前五名客户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前 5 名客户	销售金额	占年度销售总金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的余额	占公司应收账款总余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第一名	2,368.36	2.36%	-		否
第二名	2,207.26	2.20%	-		否
第三名	2,163.52	2.16%	601.52	3.62%	否
第四名	2,010.13	2.01%	29.62	0.18%	否
第五名	1,872.74	1.87%	-		否
合计	10,622.02	10.60%	631.14	3.80%	

公司近三年前五名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供应商中没有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等。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201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绝对值占 2010 年度净利润的比例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62,991.25	21.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537,389.29	117.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902.50	1.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1,527.87	3.02%

所得税影响额	-2,526,877.02	7.5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3,709.54	0.01%
合计	30,401,855.93	90.7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26 万，主要为依据 201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对生产设备结构进行重新规划，对部分已满使用年限、或因能耗偏高、或生产效率低下而无法继续使用或无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做清理报废。

3、达到净利润绝对值 10% 以上的政府补助项目近三年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说明
政府奖励	7,620,625.29	4,771,113.18	5,434,700.00	主要是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政府给予本公司的产业发展扶持补助
专利费资助款	237,490.00	317,635.00	33,905.00	根据《上海市专利费资助办法》给予本公司的专利资助款
劳动力安置补贴	1,104,274.00	1,530,728.00	12,325.00	根据《闵行区关于促进民营（内资）企业发展若干意见》给予本公司安置上海闵行区户籍劳动力的补助款
环保补助款	0.00	0.00	20,000.00	上海市闵行区环境保护局给予本公司的清洁能源改造经费补贴款
上市奖励	0.00	0.00	1,000,000.00	上海闵行区人民政府对本公司上市给予的一次性财政奖励
销售渠道补助款	28,190,000.00	18,000,000.00	0.00	江西丰城市政府对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的销售渠道建设补贴款
集合票据补助款	2,385,000.00	0.00	0	上海市经信委及闵行区经委给予公司发行集合票据费用的补贴款
合计	39,537,389.29	24,619,476.18	6,500,930.00	-

（十）行业比较分析

1、行业的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特别是受益于房地产行业的迅猛发展，国内的建筑陶瓷行业在过去的 20 多年里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中国已经连续多年位居世界瓷砖产量大国和消费大国的前列。相关数据显示，最近 5 年，国内建筑陶瓷行业规模逐年扩大，生产企业数量连续增长，资产总额也在不断增长。但与此同时，行业中产能过剩、供需失衡；对环境污染严重，陶土资源过度开采；行业利润水平较低，产品同质化严重，竞争力不强等问题也逐步暴露出来，这些问题给企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

2010 年国家宏观调控政策为房地产市场降温，多个地方政府相继出台了配套的实施细则，随着调控政策的推进，陶瓷行业的销售压力也不断增大。另一方面，欧盟对中国陶瓷产品发起反倾销调查及人民币的持续升值，给出口外销带来了不利的影响。此外，由于国家加大节能减排力度，推行愈加严厉的环保政策，一批生产设备落后、环保投入不到位的陶瓷企业陆续倒闭，相反的，原来就注重环保投入的企业则得到了进一步发展。随着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和消费者收入的增加、品位的提升，全国范围内尤其是一线城市，高端产品市场的放大趋势已经越来越明显。

2、行业面临的竞争格局

我国有着非常庞大的高档消费市场，且高档市场需求量在日益扩大。高档市场的成长，也刺激了品牌

数量的增多与规模的扩大。除了斯米克等稳固的老牌高档品牌外，崛起于本土市场的品牌也在积极开发高端产品，进入高端市场。且意大利、西班牙等进口品牌也积极进驻中国市场；不仅如此，目前比较低调的欧美陶瓷品牌也正在运筹帷幄，角逐国内高端瓷砖市场。

本土品牌逐步改变与进口品牌比较“新品周期短、同质化严重、设计感不佳”的弱点，在产品设计和生产工艺上大力改善。

各品牌推行体验式行销，强调专卖店的设计、装修、软装完美结合，开大店并加以豪华装修，创造舒适、享受型的购物环境，努力提升售中与售后服务功能，实现消费者通过视觉、听觉、触觉“体验式”的消费方式。

国际社会及国家政府强制推行“节能减排”政策，行业内响应号召，厂家积极实行改善措施，从研发、生产、销售各环节（配方、清洁能源使用、水循环利用、废气排放、包装等），降低能耗使用与污染排放。

3、公司的行业地位及与同行业比较存在的优势和劣势

公司是行业内知名品牌，随着品牌知名度、认知度、美誉度、忠诚度的提升，斯米克品牌通过自身的努力与变革，正朝向打造国内第一品牌、国际知名品牌而前进。

多年技术积累和设备优势，在行业处于较领先地位，产品质量在行业中相对稳定，但在认识自身优势的同时，品牌目前也存在在其它地区的品牌知名度不如华东地区明显、广告媒体宣传力度不够等不足之处。针对自身不足，公司也不断分析自身的优劣势，通过精准的市场定位，生产差异化的产品。让产品在顾客中树立不可替代的形象。根据市场需求进行市场细分，根据目标市场选择产品组合。继续整合销售渠道，建立快速有效的分销模式。并与各大媒体紧密合作，定期发布企业相关报道，扩大企业品牌影响力。

（十一）薪酬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董事、监事及高管薪酬合计	520.95	278.48	8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2.35	2,495.31	34.35%

变动原因：主要是因公司高管人数 2010 年比 2009 年增加较多，其中高维新先生为 2009 年 10 月加入公司并由董事会聘任为总经理，冯焯煌先生为 2009 年 9 月加入公司并于当年 10 月由董事会聘任为财务长兼副总经理，余建华、顾兵、陈亮志系 2010 年 2 月由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

（十二）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费用项目	2010 年	占 2010 年营业收入比例	2009 年	同比增减 (%)	2008 年
销售费用	210,802,565.88	21.04%	222,523,829.79	-5.27%	210,348,175.62
管理费用	51,788,235.73	5.17%	37,175,591.00	39.31%	28,312,391.62
财务费用	24,902,534.51	2.49%	17,014,515.18	46.36%	11,483,235.49

所得税费用	1,489,388.97	0.15%	1,928,179.69	-22.76%	3,937,986.27
合计	288,982,725.09	28.85%	278,642,115.66	3.71%	254,081,789.00

分析说明详见本节“(二) 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及其原因”所载。

(十三) 现金流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6	17,448.86	-9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111,151.87	111,118.71	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110,928.91	93,669.85	18.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1.59	-11,436.12	-166.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211,276.10	42.23	500198.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241,757.69	11,478.35	2006.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82.27	-12,451.38	367.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115,434.26	52,100.17	121.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82,151.99	64,551.55	27.27%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3.64	-6,438.64	146.96%
现金流入总计	437,862.23	163,261.11	168.20%
现金流出总计	434,838.59	169,699.75	156.24%

变动原因说明如下：

1、2010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 亿元，减幅 98.72%。主要原因：
1) 公司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投产后，生产规模扩大，公司年产量同比增加约 240 万平方米；2) 清付上年应付供应商货款。此两项因素合计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1.7 亿元。

2、2010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30,48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9,046 万元，减幅 166.54%。
主要为支付控股股东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及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的工程款同比增加。

3、2010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 33,283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734 万元，增幅 367.30%。
主要为发行集合票据取得借款 2 亿元及银行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二、报告期资产、负债及重大投资等事项进展情况

(一) 公司主要设备盈利能力、使用情况及减值情况

1、重要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资产地点	存放状态	性质	使用情况	盈利能力情况	减值情况	相关担保、诉讼、仲裁等情况
厂房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 2121 号 江西省丰城市工业园区	正常	权属清晰	正常	无变化	无	(注)
生产设备	同上						
其他重要资产	同上						

注：公司位于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 2121 号的部分土地及建筑物已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

第二营业部办理贷款抵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借款为 2,440 万美元，其中短期借款 9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59,604,300.00 元），长期借款 1,54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01,989,580.00 元）。

2、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总资产的%	金额	占总资产的%	
货币资金	133,650,292.86	7.25%	94,451,444.61	5.58%	4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246,374.42	0.99%	5,000,212.64	0.30%	264.91%
应收票据	2,200,000.00	0.12%	5,973,923.38	0.35%	-63.17%
预付款项	25,853,474.97	1.40%	11,580,080.91	0.68%	123.26%
其他应收款	22,310,817.83	1.21%	8,023,160.10	0.47%	178.08%
存货	427,054,839.96	23.18%	333,795,552.16	19.73%	27.94%
在建工程	20,925,072.42	1.14%	36,257,033.01	2.14%	-42.29%
无形资产	144,935,750.90	7.87%	118,279,148.07	6.99%	2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68,617.64	0.41%	4,859,544.99	0.29%	53.69%
短期借款	357,399,400.00	19.40%	142,423,000.00	8.42%	150.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1.09%	105,837,100.00	6.26%	-81.10%
长期借款	152,489,580.00	8.28%	95,991,240.00	5.68%	58.86%
应付票据	48,470,000.00	2.63%	0.00	0.00%	-
应付账款	94,262,561.13	5.12%	333,061,874.01	19.69%	-71.70%
预收款项	20,716,288.57	1.12%	16,133,695.65	0.95%	28.40%
应交税费	-15,656,496.37	-0.85%	895,602.08	0.05%	-1848.15%
应付利息	7,730,365.62	0.42%	561,666.89	0.03%	1276.33%
其他应付款	54,060,286.32	2.93%	106,704,761.65	6.31%	-49.34%
股本	418,000,000.00	22.68%	380,000,000.00	22.47%	10.00%
资本公积	323,642,448.46	17.56%	361,642,448.46	21.38%	-10.51%

变动说明如下：

- （1）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增加 3,919 万元，增幅 41.50%。主要原因系预留年初支付货款所用；
- （2）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金额 1,824 万元，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购入工商银行无固定期限超短期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224 万元，及本公司购入的华一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本金 1,600 万元。该些理财产品收益率较稳定，公司短期持有，以取得高于银行存款的理财收益。
- （3）预付帐款：比上年增加 1,427 万元，增幅 123.26%。主要是公司为下一年拓展销售、加强渠道建设作准备，年末新租赁部分店面支出，其次预付款国外供应商采购款等。
- （4）在建工程比上年末减少 1,533 万元，减幅 42.29%。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土建及设备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 （5）无形资产比上年末增加 2,666 万元，主要为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新增二期土地使用权

2,935 万元。

(6) 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去年末增加 261 万元，主要是因资产减值准备增加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7)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合计 52,989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18,564 万元，增幅 53.93%。主要用于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支付厂房建筑的工程款，以及江西生产基地逐步投产的生产流动资金。

(8) 应付票据较上年末增加 4,847 万元，为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向供应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以支付货款。

(9) 应付账款比上年末减少 23,880 万元，减幅 71.70%，主要是清付上一年度欠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和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工程款所致。

(10) 预收账款比上年末增加 460 万元，主要为公司加强销售管理及客户信用管理，对部分客户要求支付定金所致。

(11) 应交税费比上年末减少 1,476 万元，减幅 1848.15%。主要是为销售扩容而增加采购量，增值税留抵税额相应增加所致。

(12) 应付利息比上年末增加 717 万元，主要为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集合票据利息 741.7 万元。

(13) 其他应付款比上年末减少 5,264 万元，减幅 49.34%，主要是本年支付受让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5% 股权的股权转让款 5,564 万元所致。

(14) 股本比上年末增加 3,800 万元，同时，资本公积比上年末减少 3,800 万元。此系本公司根据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所通过的《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3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3,800 万股所致。

3、核心资产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资产的盈利能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也没有出现替代资产或资产升级换代导致公司核心资产盈利能力降低的情况。

4、核心资产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资产使用情况正常，产能利用率约 60%，主要是因江西生产基地的产能于 2009 年底释放，短期内尚未能全部用足。

5、核心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核心资产不存在重大减值迹象。

(二) 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1,824 万元，主要系：(1) 华一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本金 1,600 万元，预期年化收益率 5.50%；(2) 工商银行无固定期限超短期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本金 224 万元，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1.45%。

该产品收益率较稳定，公司短期持有，以取得高于银行存款的理财收益。

除上述外，公司不存在证券投资等金融资产、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或套期保值等相关业务，也没有持有境外金融资产。

（三）债权债务变动情况

1、债权债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比上年 增减幅度 (%)	2008 年末
主要债权	应收账款	166,056,912.59	144,084,068.98	15.25%	121,221,044.23
	其他应收款	22,994,115.19	8,714,433.96	163.86%	11,067,426.32
	应收款项小计	189,051,027.78	152,798,502.94	23.73%	132,288,470.55
主要债务	短期借款	357,399,400.00	142,423,000.00	150.94%	217,519,000.0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05,837,100.00	-81.10%	56,043,720.00
	长期借款	152,489,580.00	95,991,240.00	58.86%	165,936,300.00
	借款小计	529,888,980.00	344,251,340.00	53.93%	439,499,020.00

变动说明请详见本节“二、（一）、2-资产构成变动情况”所载。

2、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2008 年度
流动比率	1.31	0.82	59.76%	1.16
速动比率	0.59	0.35	68.57%	0.5
资产负债率	51.28%	47.78%	3.50%	44.57%
利息保障倍数	2.20	2.51	-12.35%	2.24

3、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26	8.43	-13.76%	7.87
存货周转率（次/年）	1.80	1.94	-7.22%	1.70

（四）研发情况

1、近三年研发支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研发支出（万元）	2963.38	2,001.40	2,359.06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96%	2.05%	2.73%

2、近三年申请的专利情况

序号	类型	名称	申请号	状态
1	发明	一种玻化砖织纹布料工艺	200810204327.5	专利申请权
2	发明	一种仿石天然洞石玻化砖的生产工艺	200810204328.X	专利申请权
3	发明	一种玻化砖分区立体布料工艺	200910054891.8	专利申请权

4	实用新型	一种玻化砖纺织布料装置	200820156955.6	专利
5	实用新型	一种仿石织纹玻化砖	200820156956.0	专利
6	实用新型	一种玻化砖的生产装置	200820156953.7	专利
7	实用新型	一种仿天然洞石玻化砖	200820156954.1	专利
8	实用新型	一种玻化砖分区立体布料设备	200920078339.8	专利
9	实用新型	一种仿花岗岩玻化砖	200920078340.0	专利

(五) 投资情况

1、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2010 年总资产 (元)	2010 年净资产 (元)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1999 年 2 月 10 日	21,433	生产及销售陶瓷	223,355,532.53	217,103,623.53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8 日	47,000	生产及销售陶瓷产品	1,025,144,818.83	544,000,467.96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994 年 8 月 9 日	5,000	生产及销售陶瓷及相关配件等	229,548,252.37	32,238,728.18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20 日	加元 50	玻化砖、拼花玻化砖、釉面砖销售	2,017,098.45	1,648,496.35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13 日	5000	销售陶瓷及相关配件等	188,648,765.41	51,515,652.09

2、主要子公司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是否列入合并报表	2010 年净利润	2009 年净利润	同比变动比例%	对合并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99.26%	是	-698,167.34	775,493.67	-190.03%	-1.19%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100%	是	22,316,994.97	53,399,358.91	-58.21%	66.58%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00%	是	-7,375,794.01	2,060,912.84	-457.89%	-22.01%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100%	是	-423,293.08	-573,165.48	-26.15%	-1.64%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00%	是	1,515,652.09	0.00	-	4.52%
合计	100%	—	15,335,392.63	55,662,599.94	-72.45%	46.27%

1)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简称“江西陶瓷”):

2010 年度江西陶瓷净利润同比减少 3108 万:

- (1) 补贴收入增加 1040 万元;
- (2) 借款增加, 利息支出同比增加 524 万;
- (3) 销售费用增加 2,328 万: 主要由于 2009 年度其产品主要销售至母公司, 没有销售费用, 2010 年起, 销售量逐步放大, 且自身销售渠道也逐步建设完成, 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 (4) 所得税费用增加 320 万元, 主要由于 2009 年度江西斯米克为免税期, 2010 年减半征收;
- (5) 毛利减少 604 万元, 主要由于 2009 年度从下半年起才逐步投产, 折旧等成本费用并非全年提列,

而 2010 年则全年提列折旧，在产能尚未完全利用之前，单位成本较高。

2)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建材”）：

2010 年度上海建材净利润同比减少 943 万元，主要是由于毛利率同比下降 0.8%，影响毛利减少约 930 万。

3、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0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500 万 m² 瓷砖项目已经全部竣工投产，募集资金已于 2009 年 11 月前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也已于 2009 年 11 月销户。

4、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公司每年均会对现有的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以拓开产能、质量、能耗和品种等瓶颈，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技术改造投资为 945 万元。

(2) 公司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500 万平方米瓷砖项目配套的非募集资金项目，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7,07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员工生活小区	2,694.48	100%	已投入使用
清洁能源煤气装置	966.45	100%	2010 年 3 月开始已投入使用
绿能燃气装置	3,413.00	100%	2010 年 1 月份 6 台炉已全部投入使用
合计	7,073.93	-	-

注：清洁能源煤气装置项目（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与马鞍山新动力洁能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建设的项目）和绿能燃气装置项目（系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西绿能燃气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均为为保证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的正常生产供气而投资。

5、对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增资进展情况

2010年6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向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2,500万元。相关公告参见2010年6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于2010年6月28日收到本公司投入资本2,500万元，在6月30日经上海睿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睿益会师报字（2010）YZ0049号”验资报告，于2010年7月7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闵行分局核准，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后，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实收资本5,000万元，本公司持股100%。

6、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进展情况

2010年6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在江西省丰城市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相关公告参见2010年6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于2010年6月10日收到本公司投入资本5,000万元,在6月11日经江西丰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赣丰会验字第[2010]FX172号”验资报告,并于2010年6月13日经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360981110001660的营业执照。

7、关于与江西省宜丰县人民政府合作开发含锂瓷土矿项目的进展情况

2010年5月7日,公司与江西省宜丰县人民政府就合作开发含锂瓷土矿资源事宜签订了《项目投资意向书》,合作内容主要为含锂瓷土矿的开发及综合利用,本意向投资项目若能获批投资,将使公司的产业链向建筑陶瓷行业上游延伸,并将通过瓷土矿中含锂等稀有金属的提炼及深加工,为公司产生附加的投资效益。相关公告参见2010年5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根据《项目投资意向书》的约定,江西省宜丰县人民政府负责对拟投入本项目的瓷土矿进行详细勘察、储量评估及矿业权价款评估,2010年12月,公司与中共宜丰县委领导就加快含锂瓷土矿的开发和综合利用项目建设召开了专题会议,根据会议沟通情况,预计项目进度如下:2011年2月底完成上述资源勘探的室外作业,2011年5月公司取得地质勘探报告,2011年7月底前完成矿业权价值评估及矿业权价值评估备案。详见公司于2010年12月1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江西省宜丰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意向书进展情况的公告》。

截至2011年2月,上述资源勘探的室外作业工作已实施完毕,后续工作将按照上述预计进度实施。

8、关于与江西省广丰县人民政府合作开发黑滑石矿资源项目的进展情况

2010年5月26日,公司与江西省广丰县人民政府就合作开发黑滑石矿资源事宜签订了《滑石综合利用项目合作意向书》,合作范围主要为黑滑石矿资源开发及其精深加工产品。公司与广丰县人民政府合作开发黑滑石矿项目,若能获批投资,将使公司的产业链向建筑陶瓷行业上游延伸,合理节约采购成本。同时,由于黑滑石加工产品具有良好的绝缘、耐热、吸附、润滑等特性,可应用于涂料、造纸、塑料等多个领域,因此,本项目也将为项目公司在黑滑石矿的综合利用及深加工产品上创造一定的经济效益。相关公告参见2010年5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根据《滑石综合利用项目合作意向书》的约定,江西省广丰县人民政府负责对拟投入本项目的黑滑石矿进行详细勘察、储量评估及矿业权价款评估。由于江西省广丰县人民政府一直未向公司提供黑滑石矿详细勘察报告,经过后续公司与当地政府的多次沟通,公司发现双方在合作项目的发展方向上存在比较大的分歧,当地政府着重于黑滑石矿深加工产品的综合开发和生产,要求公司在当地加大对黑滑石深加工产品的投资建设。而公司对合作项目,主要还是考虑向瓷砖本业上游的矿源延伸,以降低原材料价格,而对深加工产品,认为仍需等日后相关产品市场及效益较为明确后,才能据以决定是否加大投资力度。由于双方在项目发展方向上的分歧一直未能取得一致,以致项目未能向前推进。为此,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于2011年2月23日召开会议,对该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慎讨论,认同前述公司对项目的发展方向,因此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合作。

9、公司为了扩充产能,于2005年1月20日与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签订土地出让协议,在紧邻现

有的工厂地块旁受让土地216588.8平方米，后因地方政府处理该地块的动迁进度落后，公司于2007年初另行在江西丰城受让900亩土地，并将200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江西丰城的生产基地建设。

江西丰城的生产基地建设后，已能满足公司的产能需求，因此，公司对上述浦江镇地块的项目规划作了重新调整，根据该地块所在地的地理区位及交通建设优势，规划建造物流仓库，于2009年10月20日获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于2009年12月29日获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并自2010年3月份开始动工。该项投资将根据区域发展的情况分期实施，第一期计划建造总面积为49800平方米的四幢仓库及相关配套设施，预计投资总额（不含土地成本）为5976万元，建设期约为二年，项目建成后，部分用于公司自身的仓库及物流配送需求，富余部分用于对外租赁。报告期内，该项目建设正按计划顺利实施。

10、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投资于任何私募基金（PE）。

三、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重大风险情况

（一）发展规划

1、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斯米克”品牌在中国高档瓷砖市场的领导地位，建设斯米克国际品牌形象，顺应国家节能与环保新政策，开发节能型的新型的墙地装饰材料，满足市场的新需求。

公司将在巩固高端市场份额的基础上，丰富公司的产品线，努力开拓中档市场。公司将充分整合上海和江西两地的资源，取长补短，优势互补，形成高、中档产品齐头并进、良性发展的局面，以应对未来中国陶瓷市场的发展趋势和竞争态势，实现公司未来在做专与做强基础上“强与大”齐头并进的整体发展。

2、具体业务计划

1) 产品开发计划

玻化抛光砖的产品开发方面，会继续深入发展复合技术，即超细微粉和渗透釉组合应用，实现对天然石材的高度仿真，并在内在质量上远优于天然石材。而在布料技术方面，会对新龙翰石的设备进行改良和升级，做新龙翰石产品的开发衍生，补充流行的灰色系、米黄色系等。

玻化施釉砖的产品开发方面，将结合国内外市场的流行趋势，重点应用喷墨打印技术，一是继续加大釉抛砖的开发力度，主要针对一些名贵石材作仿真开发；二是开发一石多面效果，即将同样的石材做成平面、不同模具面、半抛面、柔抛面等不同表面效果，并且由于使用喷墨打印，石材的图案变化更多更丰富，使设计师和用户能实现设计和装修中的不同面状组合，提升装修的特色的档次；三是推出多套各种尺寸的仿古亚光砖产品，以及仿古半抛产品，以迎合现在流行的复古风。

釉面砖的产品开发方面，主要是水晶釉系列的开发，一是重点应用喷墨打印技术，着重于开发仿真石材、仿天然木材、仿织物等新型材质的高档墙砖系列，将该技术的应用做大做精，引领市场潮流；二是增加产品的规格，主要是大规格的产品，使水晶釉产品从规格、装饰效果等各方面更加注重人性化居所的需要，兼具艺术性、个性化的特征，最大程度的满足消费者需求的多元性，顺应现代装饰对空间

的材料需求以及装修风格和装修趋势的需求。

2) 技术开发和创新计划

结合产品开发计划中新产品所需解决的材料、工艺和技术问题，公司重点将从以下方面进行技术开发和创新：

(1) INK-JET 喷墨打印技术：该技术于 2009 年初作为国际领先技术引进，当时在国内属于首创，目前也领先于国内同类企业。该技术完全改变了原先的印刷装饰方式，以更全面更完美的数码打印效果，将原来的印刷技术瓶颈全部一一突破，创造出前所未见的新一代顶级产品。2011 年会将该技术扩大应用，水晶釉新产品的开发中喷墨设计会比 2010 年提高，并且该技术也会扩展到玻化施釉砖类产品中的应用上，无论是在仿大理石产品还是在一石多面的产品上，都会大量使用到该技术。

(2) 一石多面：在现代装修中，石材往往会被作成好几种面状，如抛光面、亚光面，还有荔枝面、火烧面、水烧面等，并且在使用中会有各种不同面状，不同规格的组合，体现更高的档次和风格，设计师对此尤为喜爱。为了能更多地取代石材和满足设计师的需求，公司将在一石多面上进行技术开发。使用喷墨打印技术，引进进口的精细模具和各种原材料，对石灰岩、板岩、砂岩等进行平面、不同模具面、半抛面的开发，并且会有不同的规格，以供设计师进行不同面状、不同规格的组合设计。

(3) 节能创新计划：为响应国家对新建建筑实施节能强制性设计标准，公司已开始与国外专业供应商进行合作洽谈，将要启动挤出砖技术，使用特殊的模具成型，生产出各种保温节能瓷砖。

(4) 环保材料创新计划：公司会继续超薄砖的研发，这不仅可以大幅度减少瓷砖制造过程中天然泥石料的加入量，避免对环境的过度开采，更可以实现快速烧成，减少天然气的使用量，减少一氧化碳等有害气体的排放，为改善人类环境作贡献。

(5) 功能性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计划在 2011 年开发以下 2 种功能性产品：

一是杀菌抛光砖。目前我国不管是农村还是城市，都普遍存在卫生设施不完善或卫生习惯不科学的问题，居室内许多物品表面有大量的细菌甚至致病微生物存在，直接危害着居民的身体健康。国内目前杀菌抗菌产品很少，并且由于抗菌效果不佳而没有推广开，而作为使用量最大的抛光砖则还没有厂家推出杀菌抗菌产品，公司计划引进国际先进杀菌技术，开发最新型的主动杀菌抛光砖，具有永久性的杀菌效果，对金黄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的杀灭率要达到 97% 以上。

二是光触媒自洁外墙产品。光触媒已经形成一个全新的新型材料产业，在发达国家已经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在我国也已开始了应用，在水泥、涂料、塑料板、铝板等外墙用材上已经开始使用，但在瓷砖上还没有。公司计划同专业技术研究公司合作，开发新型的光触媒外墙自洁瓷砖，即通过特殊材质和工艺，在我司的外墙产品上涂覆紫外光型光触媒材料，该产品可利用阳光的照射，产生氧化能力极强的氢氧自由基，能有效分解各种附着到光触媒表面的污染物，同时将污染物转化为无污染的水和二氧化碳，从而达到外墙自洁，净化环境的功效。

3) 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为配合公司争取成为足以让中国人自豪的全球一流建材王国的发展战略及提高经营效率和获利能

力的整体经营目标，公司将针对不同的市场类别，通过多渠道发展策略来进行市场的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并据此提高公司产品在消费市场的占有率。

（1）零售市场

- ① 通过对全国各城市及各建材市场的市调与分析，结合对各城市经济规模、消费能力的计算，确定未来三年公司的零售战略地区与非战略地区，明确逐年的城市、专卖店开发计划，增加专卖店营业网点数量。
- ② 牢牢掌控公司对专卖店的租赁权，提高对分销商的掌控力与话语权。
- ③ 在既定的目标市场，找最好的位置、适当的面积设立专卖店，提高专卖店质量。战略地区的核心城市建立形象旗舰店（中心店），目标客户区域建立综合店或主题店。并积极与全国实力最强的全国连锁建材市场形成战略合作联盟，优先获得最好的展示位置、适合的面积。
- ④ 用标准化的设计、装修打造最佳的终端展示效果。斯米克·巴洛克店做到“设计顶级，装修高档，软装奢华”，达到或超过进口品牌档次，斯米克·香格里拉店做到“设计标准化，装修精致化，软装搭配合理化”，力求终端形象高档、展示效果精美。
- ⑤ 在立足店面做到硬体、软体提升的同时，提升店外的渠道开发、销售能力，如家装公司、小区开发、团购、网购等多元化渠道。
- ⑥ 寻找并培养优质、忠诚的分销商成为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认同公司经营理念，有强烈的成功意愿，信用好且能力佳，实现永续性共赢。
- ⑦ 对分销商实行扶持政策，依据市场竞争与发展需要，兼顾分销商利益，一切以市场为导向，缺什么补什么。
- ⑧ 采用更加灵活的零售经营思路，战略地区精耕与非战略地区经营两手同时抓。在品牌的知名度、认知度、美誉度、忠诚度层面，战略地区重点做美誉度与忠诚度建设，非战略地区重点抓知名度与认知度建设。
- ⑨ 产品与价格：零售与工程产品进行局部区隔，并提升自主研发，增强产品差异化，提升产品竞争力。为符合不同消费地域、层次的需求，拓宽产品与价格宽度，有针对性的对各级市场进行主动开发。

（2）建材超市

- ① 地区发展计划：1）优势地区：巩固并发展，稳中求进；2）劣势地区：集中人力与精力加大投入开发，使之成为较大业绩成长点。
- ② 结合超市展示方式、市场竞争行情，有针对性的、灵活制定超市产品与价格策略，达到超市上样和促销的可行性与必要性。
- ③ 全面开发与超市各渠道的合作，积极推进装潢中心、小区开发、团购、工程等多领域的合作机会。

（3）工程

- ① 建立一支强大、专业、专一的工程业务团队，扩大直营工程的开发力度。重视工程业务的招募、培训，并做好工程售中、售后的配套服务，提升单兵作战能力与团队协作能力。
- ② 量，加大工程开发的广度与深度。质，提高工程的开发率与开发成功率。对房产项目、大型连锁项目、大型工装公司、设计院（建筑院）、政府与公共建设项目等重点项目，利用公司明显的品牌优势、技术与

研发优势、产品质量优势和区位优势，提升工程项目的整体质量。

(4) 外销

公司将充分利用上海作为国际大都市的平台，充分发挥现有品牌的优势资源和全球客户资源，加大国际市场的开发力度；与国际一流品牌开展多方面的合作关系，强强联手，提升公司海外影响力；通过国内外产品交易会、来样订货、产品展示会、网络营销等多方面渠道开拓国际市场，拓展产品出口业务，充分利用江西生产基地及代工监制的中档产品优势快速切入国际市场，在原有的意大利、北美、日本重点市场的基础上加大韩国、德国以及亚洲其他市场，拓展国际市场份额，争取在未来三年内使产品出口额提高到公司销售收入的 20%。

4) 人才扩充计划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未来的人才扩充计划的主要方向是加大引进高级营销、技术研发、生产及综合管理人才的力度，加快储备和培养更多的中级人才的速度，提升高中级人才在人员结构中的比例；人才培养的主要渠道是利用社会和公司的两种资源，对提供各种管理、营销、技术的培训以及岗位轮换，提升综合素养和能力；人才激励的主要举措是遵循关怀和共赢的原则，给予认可和感谢、加强相互信任、制定清楚的方向和目标、提供个人成长的机会。

(二) 经营计划

2011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降低经营成本，积极开拓国内国外市场，拓宽销售渠道，2011 年全年力争实现营业总收入比 2010 年增长 15% 以上。

(三) 年度重大投资计划

2010 年 5 月 7 日，公司与江西省宜丰县人民政府就合作开发含锂瓷土矿资源事宜签订了《项目投资意向书》，合作内容主要为含锂瓷土矿的开发及综合利用；2011 年 1 月 7 日公司与长园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意向书》，合作内容主要为共同推进锂电产业；上述投资意向若能于 2011 年度内实施，预计 2011 年度将会发生相应的投资。

(四) 发展规划资金来源及使用计划

公司将根据经营规划、业务发展及项目的建设情况需要，在考虑资金成本、资本结构的前提下，适时通过申请银行贷款和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健康地发展，保证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五) 风险分析

1、受房地产宏观调控措施影响的风险

2010 年国家陆续出台了系列针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政策，预期国家的政策调控对 2011 年的房地产市场会有一定的影响，持续的调控政策可能最终影响国内装饰材料行业的需求，并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和市场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2、节能降耗的风险

建筑陶瓷产业既是资源、能源消耗大户，也是污染大户。发展节能型建陶，建设节约型产业将是我

国建陶工业发展的必然趋势。伴随着国家对高消耗、高污染行业监管力度的加强，公司要继续加大节能降耗的投入，使用节能新技术，以节能、降耗为重点，大力开发和推广使用先进的节能技术和环保技术，努力开发低消耗、无污染、高性能、多功能、高附加值的新建筑陶瓷产品。

3、原材料及能源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及消耗的能源价格面临逐年上涨的压力，产品成本持续上涨，公司获利能力受到影响。

4、产能扩大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 2009 年底产能释放后，公司建筑陶瓷总产能增长较大。由于销售渠道拓展有一定的时间过程，新增产能在产品投放市场初期将对公司销售形成一定的压力。

5、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除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外，还有部分出口，近年出口比重逐年上升，因出口产品销售主要为美元结算，人民币汇率长期持续的波动对出口产品销售的利润产生了不利影响。

（六）董监高和重要股东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没有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详见第五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七）控制权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或经营权没有发生改变。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2010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2010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2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2010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2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4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201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2010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2010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

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2010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 2010 年 10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 2010 年 10 月 15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201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

董事会在报告期内组织并实施了上述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工作，并于 2010 年 5 月底前全部完成。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制订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工作，有效地督促并检查了公司日常的审计工作情况，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并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2010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财务决算及预算报告等事项，并听取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有效监督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在 2010 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形成书面意见；在审计过程中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同时，对审计机构的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价，并建议续聘，形成决议提交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在对公司 201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在审计过程中，事务所很好的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恪守独立性和保持职业谨慎性，较好的完成了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并对公司 2010 内部控制情况、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进行了认真核查，出具了鉴证意见和专项审核说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较好地完成了委托的各项财务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其作为公司 2011 年度的审计机构。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过一次会议，会议主要对公司 2009 年度经营状况进行总结，从产品、通路、品牌等方面对公司 2010 年度经营进行了规划，并制定了未来的愿景目标。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工作，2010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并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签署了书面审核意见，第二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关于处理已离职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的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主要审议了提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母公司报表)6,729,988.04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6,470,776.32 元，2010 年末实际可供分配股东的利润累计为 43,200,764.36 元；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41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0,9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22,300,764.36 元结转以后年度。

上述分配预案于 2011 年 2 月 23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须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19,000,000.00	24,953,111.49	76.41%	55,470,776.32
2008 年	11,400,000.00	31,593,601.35	36.08%	73,188,696.59
2007 年	38,000,000.00	58,009,782.54	65.51%	82,834,240.5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79.13%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0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通过以上制度的制定，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管理，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内部加强了内幕信息管理的培训，加强公司各部门的内幕信息报告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对包括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重大投资等重大内幕信息进行了严格管理，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工作，并按要求及时报备深交所及上海证监局。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未受到监管部门的查处。

在接待特定对象（机构投资者、分析师）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认真做好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对于来访的特定对象均要事前预约，如果接待时间在重大信息披露窗口期，则建议来访对象尽量避开；在接待特定对象时，公司要求来访人员签署《承诺书》，并安排两人以上陪同接待来访人员，并记录谈话主要内容，按照规定将调研记录报备深交所。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201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遵守诚信原则，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为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积极开展工作。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2010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关于募集资金 200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201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2010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四）2010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五）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10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 2010 年召开的股东大会，并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应的法律法规，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董事会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尽心尽责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没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0 年的财务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告，公正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依法运行情况。公司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公司已经基本建立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能够防范和抵御生产经营风险，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四)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关联交易制度》执行，关联交易公平，定价依据充分，定价水平合理，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除对控股子公司授信贷款提供担保外，未对股东、股东以外单位或个人提供资金资助或担保。

(五) 关于固定资产报废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废及清理处理固定资产，依据合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固定资产作报废及清理处理。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 日常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韵洁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生活用纸	市场公允价格	2.81	3.88%
上海美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培训服务	市场公允价格	69.63	96.12%

2、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年-月-日)	租赁终止日 (年-月-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年租金
本公司	上海东冠华洁纸业有限 公司	615m ² 办公楼	2005-04-01	2012-03-31	市场公允价格	43.77
本公司	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	663m ² 办公楼	2007-03-15	2012-03-15	市场公允价格	45.98
上海斯米克焊材 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上海斯米克 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3,046.50m ² 房屋	2002-01-16	2022-01-15	市场公允价格	102.00

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	3,791.50m ² 房屋	2002-01-16	2022-01-15	市场公允价格	106.00
上海斯米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27,623m ² 土地及1,280.87m ² 建筑物	2010-01-01	2012-12-31	市场公允价格	80.00
本公司	上海韵洁贸易有限公司	278m ² 的办公楼	2009-11-01	2012-03-31	市场公允价格	22.32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资产收购、出售形成的重大关联交易。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方面的关联交易事项。

(四)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债权债务往来等事项。

(五)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1 年 2 月 23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 XYZH/2010SHA2015-2 号《关于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全文如下：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米克建陶公司”）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 2011 年 2 月 23 日签发了 XYZH/2010SHA2015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斯米克建陶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斯米克建陶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斯米克建陶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斯米克建陶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斯米克建陶公司实施于 201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斯米克建陶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斯米克建陶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一：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0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0年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0年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0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金	非现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东冠华洁纸业有限公 司	受最终控制人所控 制的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9,331.46	559,331.46			应收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占用
	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573,684.09	573,684.09			应收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占用
	上海韵洁贸易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所控 制的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8,133.19	268,133.19			应收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占用
小计					1,401,148.74	1,401,148.74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1,148,759.01	402,390,321.35	427,255,831.77	6,283,248.59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471,569.75	153,146,060.47	161,048,508.47	569,121.75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91,474.49	6,822,603.40	7,533,295.47	80,782.42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重庆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681,953.96	28,880,466.03	32,012,921.54	549,498.45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52,865.59	17,528,579.88	18,546,106.71	235,338.76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成都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97,790.38	57,915,818.99	60,266,170.25	447,439.12		销售货物	经营性占用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26,246,285.50	149,234,038.12	16,393,076.38	260,619,171.0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48,144,413.18	1,092,930,135.62	855,896,872.33	24,558,505.47	260,619,171.00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 法人	无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 业	无									
总计				48,144,413.18	1,094,331,284.36	857,298,021.07	24,558,505.47	260,619,171.00		

四、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一) 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总体情况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刊登于 2010 年 4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以下简称“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并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股票增值权是指公司授予激励对象在一定时期和条件下获得规定数量的股票价格上涨所带来的收益的权利。股票增值权持有人不实际拥有股票，也不拥有股东表决权、配股权、分红权。股票增值权不能转让和用于担保、偿还债务等。

每份股票增值权与一股斯米克 A 股股票挂钩，股票增值权的收益来源于结算价格与行权价格的差额，激励对象行权时的收益由公司现金方式支付。

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骨干人员，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 600 万份股票增值权。

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 7 年，自计划所涉股票增值权授予日起计。

本计划股票增值权共分四批行权，具体行权安排如下：

1、首批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等待期为一年，自授予日起计，行权有效期为等待期满后四年，可行权数量为获授股票增值权总数的 30%；

2、第二批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等待期为两年，自授予日起计，行权有效期为等待期满后三年，可行权数量为获授股票增值权总数的 30%；

3、第三批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等待期为三年，自授予日起计，行权有效期为等待期满后两年，可行权数量为获授股票增值权总数的 20%；

4、第四批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等待期为四年，自授予日起计，行权有效期为等待期满后一年，可行权数量为获授股票增值权总数的 20%。

在计划有效期内，公司将分年度对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业绩考核达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业绩指标为净利润，各批次股票增值权的业绩考核目标值分别如下：

		净利润
2010 年年度报告前授出股票增值权的首批行权部分		1 亿元
2010 年年度报告前授出股票增值权的第二批行权部分	2010 年年度报告后授出股票增值权的首批行权部分	(1+30%) 亿元
2010 年年度报告前授出股票增值权的第三批行权部分	2010 年年度报告后授出股票增值权的第二批行权部分	(1+30%) ² 亿元
2010 年年度报告前授出股票增	2010 年年度报告后授出股票	(1+30%) ³ 亿元

增值权的第四批行权部分	增值权的第三批行权部分	
	2010 年年报公告后授出股票增值权的第四批行权部分	(1+30%) ⁴ 亿元

以上净利润是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且计算时仅考虑公司瓷砖业务相关的净利润，公司未来可能增加的非瓷砖业务相关的盈利或亏损予以剔除，下同。

业绩考核得分=净利润实际值/净利润目标值*100

上式中，净利润目标值为前表所列数字，净利润实际值为各批次股票增值权对应的行权有效期起始日所在年度的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中列示的净利润值。

公司业绩考核得分有效分数段为 60—100 分。

若某批次对应的业绩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则该批次原应生效的份额不得生效，作废处理；

若某批次对应的业绩考核得分高于 60 分但低于 100 分，则该批次股票增值权在对应行权有效期内允许生效的份额为原应生效份额的 X%（X 为业绩考核得分），未生效份额（100-X）%顺延至下一行权有效期，并在下一行权有效期对应的业绩考核得分高于 100 分时按 Y%（Y 为高出 100 分的分值，Y 以（100-X）为限）生效，任意批次股权增值权连续两年未能生效或者对应最后一个有效期时未能生效，则作废处理；

若某批次对应的业绩考核得分高于 100 分，则该批次原应生效的份额全部生效。

注：上述“低于”的表述均不包含本数，“高于”的表述均包含本数。

（二）股票增值权授予情况

1、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相关授权，经公司董事长确定，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定为2010年5月14日，首次授予数量为280万份，首次授予的行权价格为12.95元/份，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万份）
高维新	总经理	100
冯辉煌	副总经理	30
陈亮志	副总经理	30
耿雄虎	副总经理	30
余建华	副总经理	30
顾兵	副总经理	30
戴崇德	副总经理	30
合计		280

2、股票增值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事项，应对股票增值权

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针对公司以2010年5月27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股票增值权数量由600万份调整为660万份，计算公式为： $600\text{万份} \times (1+0.1) = 660\text{万份}$ ，首次授予的280万份调整为308万份，计算公式为： $280\text{万份} \times (1+0.1) = 308\text{万份}$ ，首次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12.95元/份调整为11.77元/份，计算公式为： $12.95\text{元/份} \div (1+0.1) = 11.77\text{元/份}$ ，剩余尚未授予的股票增值权数量由320万份调整为352万份，计算公式为： $320\text{万份} \times (1+0.1) = 352\text{万份}$ 。

3、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次授予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确定，2010年6月21日，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进行了第二次授予，授予数量为297万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调整后数量），行权价格为11.77元/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调整后价格），第二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骨干人员，共26人。

剩余未授予部分股票增值权55万份，若至2011年12月31日止仍未授予则失效。

4、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三次授予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0日，已获授股票增值权的激励对象中有5人因离职，其未获准行权的股票增值权共71.5万份失效。经2010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将此部分失效的股票增值权归入原尚未授予的额度中，归入后加上原尚未授予的股票增值权55万份，剩余可授予的股票增值权为126.5万份。

经公司董事长确定，2011年1月24日，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进行了第三次授予，授予数量为126.5万份，行权价格为12.71元/份，第三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骨干人员，共8人。

至此，公司股票增值权已全部售出，无剩余额度。

（三）实施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对公司报告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公司本次授予的股票增值权为虚拟股份，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并以现金结算支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分红修正后的布莱尔-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对公司股票增值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注：股票增值权的公允价值需要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布莱尔-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估算重新确定）。

布莱尔-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公允价值（分红修正后）计算公式：

$$d1=[\ln(S/X)+(r-\sigma^2/2)\times t]/(\sigma\sqrt{t})$$

$$d2=d1-\sigma\sqrt{t}$$

$$\text{股票增值权的公允价值}=S\times e^{-(r^*)\times t}\times N(d1)-X\times e^{-(r^*)\times t}\times N(d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参数取值如下：

参数	第一批授予	第二批授予	取值说明
行权价格 (X)	11.77 元	11.77 元	
标的股票现行价格 (S)	12.28 元	12.28 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
期权有效期 (t)	4.36 年	4.47 年	尚余合同有效期
股票波动率 (σ)	59.86%	59.86%	根据公司上市以来计算
无风险利率 (r)	4.42%	4.44%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3 年期和 5 年期基准利率测算
股票增值权的公允价值	6.19/股	6.25/股	

现假设公司 2011 年度及以后年度达成上表之“净利润考核值”，则对未来年度的经营成果影响数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0 年度预计	2011 年度预计	2012 年度预计	2013 年度预计	2014 年度预计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批授予	164.52	261.50	168.95	73.27	18.18	686.42
第二批授予	131.97	251.37	177.14	76.98	22.39	659.85
成本费影响数	296.49	512.87	346.09	150.26	40.57	1,346.28

公司 201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00 万元左右，未能达到绩效考核目标，2010 年度不存在分摊股权激励成本，也不需要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五、参与发行上海闵行中小企业集合票据情况

2009 年 7 月 20 日，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参与发行上海闵行中小企业集合票据，2010 年 2 月 11 日，公司接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0] SMECN2 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上海市闵行区共七家企业的集合票据注册，此次集合票据总注册金额为 5 亿元，其中本公司发行金额为 2 亿元。本次集合票据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与其它六家企业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发行上海闵行中小企业 2010 年度第一期集合票据，发行款（扣除承销费）于 2010 年 2 月 26 日到账，发行结果如下：

集合票据名称：	上海闵行中小企业 2010 年度第一期 集合票据	集合票据简称：	10 闵行 SMECN1
集合票据代码：	1083001	集合票据期限：	3 年
计息方式：	付息固定	发行招标日：	2010 年 2 月 25 日
实际发行总额：	伍亿元（其中本公司为贰亿元）	计划发行总额：	伍亿元（其中本公司为贰亿元）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4.45%

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流通日	2010 年 3 月 1 日
-------	--------------	-------	----------------

集合票据募集资金共 2 亿元，扣除承销费 180 万元后实际到账净额为 19,82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款项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 1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其余 9,82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关于欧盟对中国瓷砖产品反倾销立案调查的情况

2010 年 6 月 19 日，欧盟委员会正式立案发起对中国瓷砖反倾销调查，根据欧盟的立案公告，反倾销调查期间为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在上述期间，凡对欧盟出口过涉案税则号瓷砖产品的企业都属于涉案企业，因公司在上述调查期间曾出口过相关产品至欧盟，故公司启动了反倾销应对工作，成立了应对反倾销小组并聘请专业律师机构应对此次反倾销法律事务。公司 2009 年 4 月 1 日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向欧盟出口的瓷砖产品销售收入为 3,377.82 万元人民币，占该期间公司营业总收入的 3.38%。

依照欧盟法律，整个调查程序自 2010 年 6 月 19 日起将历时 15 个月，欧盟委员会一般将在立案后 9 个月内做出初步裁定。在欧盟委员会未作出裁决之前公司出口欧盟的相关产品不会受到影响。一旦欧盟最终认定中国出口的瓷砖产品存有倾销事实并因此伤害欧盟产业，将对中国反倾销调查项下输入欧盟的瓷砖产品征收一定幅度的反倾销税。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10 年 7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欧盟对中国瓷砖产品反倾销立案调查的公告》。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重大事项。

(二) 担保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 本公司为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向中国工商银行丰城支行借款 5,050 万元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其中 5,000 万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5 月 12 日至 2013 年 10 月 30 日，5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15 日至 2014 年 1 月 30 日），故担保截止日为，2016 年 1 月 30 日。

(2) 本公司为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向中国农业银行丰城支行借款 2,000 万元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1 年 5 月 10 日），故担保截止日为 2013 年 5 月 10 日。

(3) 本公司为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向中国银行丰电支行借款 1,000 万元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4 日至 2011 年 5 月 3 日),故担保截止日为 2013 年 5 月 3 日。

(4)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为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提供向上海建设银行虹口支行借款 2,000 万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1 年 5 月 18 日),故担保截止日为 2013 年 5 月 18 日。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仔细的核查,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1、2010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的主要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担保提供方	担保对象	担保合同签署日期	担保合同期限	借款期限	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债务逾期情况	担保余额
公司	江西斯米克	2010.2.9	2010.2.9-2014.1.30	2010.04.21-2014.01.30	8,000	2,500	已归还	0
				2010.05.12-2014.01.04		5,500	已归还 500 万元	5,000
公司	江西斯米克	2010.9.15	2010.9.15-2014.1.30	2010.09.19-2014.09.18	1,500	300	已归还	0
				2010.10.25-2014.09.18		150	已归还 100 万元	50
公司	江西斯米克	2010.10.28	2010.10.28-2011.10.28	2010.11.04-2011.05.03	10,000	1,000	无	1,000
公司	江西斯米克	2010.1.20	2010.1.20-2013.11.07	2010.04.30-2010.05.01	20,000	3,000	已归还	0
				2010.05.07-2010.11.03		1,500	已归还	0
				2010.05.17-2010.11.15		1,500	已归还	0
				2010.05.28-2010.11.28		2,000	已归还	0
				2010.06.29-2010.07.01		1,000	已归还	0
				2010.11.09-2011.05.08		1,500	已归还	0
				2010.11.11-2011.05.10		3,500	已归还 1500 万元	2,000
公司	斯米克陶瓷	2010.08.26	2010.08.26-2011.08.26	2010.08.27-2011.07.15	800	58	已付款(信用证担保)	0
斯米克陶瓷	斯米克建材	2010.10.29	2010.10.29-2011.10.28	2010.11.19-2011.05.18	1,985.20	1,985.20	无	1,985.20
合计					42,285.20	25,493.20		10,035.20

注: 1、上述担保均为连带责任担保;

2、江西斯米克指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斯米克陶瓷指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斯米克建材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 2010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额为 50,000 万元:对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 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对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 4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0 年度公司实际发生的上述担保均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内,没有担保债务逾期情况。

2、2010 年度,公司没有发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外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也不存在

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外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

3、2010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为 10,035.2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10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20%；

4、公司对外担保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对外担保均取得董事会全体成员 2/3 以上签署同意，并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5、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权限及审议程序；

6、公司充分揭示了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存在的风险，被担保方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担保风险比较小，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产优良，偿债能力较强，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八、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以前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慈雄先生、第一大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和第二大股东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斯米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法人斯米克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履行了承诺，未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股份限售的承诺

以前年度，公司第一大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和第二大股东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上述股东履行了承诺，在承诺期间内未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而且此两家股东的该项承诺已于 2010 年 8 月 23 日因限售期满而解除。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审计机构，支付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费用为 55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公司提供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 年度（2004-2006 年）及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的审计服务。

十、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信息披露索引

公告编号	主要内容	刊登日期	刊登报纸及版面
2010-00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0-01-14	中国证券报 D002、证券时报 D3
2010-00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2010-003	关于 2009 年度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2010-01-19	中国证券报 D014、证券时报 D19
2010-004	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告	2010-01-27	中国证券报 D002、证券时报 D7
2010-00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0-02-03	中国证券报 D006、证券时报 B11
2010-006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固定资产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0-007	关于发行集合票据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	2010-02-12	中国证券报 D002、证券时报 D52
2010-00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2-27	中国证券报 C037、C038 证券时报 B31、B32
2010-009	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010	关于募集资金 200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0-011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0-012	关于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0-013	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2010-01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15	关于举行 2009 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2010-016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017	集合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2010-03-02	中国证券报 D003、证券时报 D32
2010-018	2009 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2010-03-24	中国证券报 B06、证券时报 D28
2010-0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0-04-01	中国证券报 D032、证券时报 C12
2010-020	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2010-021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4-17	中国证券报 C048、证券时报 B51
2010-02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4-20	中国证券报 D140、证券时报 D30
2010-023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0-024	关于与江西省宜丰县人民政府签署项目投资意向书的公告	2010-05-11	中国证券报 B006、证券时报 A13
2010-025	关于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公告	2010-05-18	中国证券报 B007、证券时报 D18
2010-026	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0-05-21	中国证券报 B006、证券时报 D6
2010-027	关于与江西省广丰县人民政府签署项目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2010-05-28	中国证券报 A35、证券时报 D19
2010-028	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告	2010-06-08	中国证券报 B011、证券时报 C7
2010-02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0-03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0-031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的公告		
2010-032	关于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次授予的公告	2010-06-23	中国证券报 B006、证券时报 D7
2010-033	关于欧盟对中国瓷砖产品反倾销立案调查的公告	2010-07-01	中国证券报 B025、证券时报 D20
2010-03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7-29	中国证券报 B025 证券时报 D14、D15
2010-035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0-036	关于开展 2010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2010-037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38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2010-08-18	中国证券报 B006、证券时报 D7
2010-039	控股股东拟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2010-09-07	中国证券报 B002、证券时报 D11
2010-040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2010-09-18	中国证券报 B007、证券时报 B8
2010-041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0-10-15	中国证券报 B010、证券时报 D18
2010-042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2010-11-09	中国证券报 B007、证券时报 D17
2010-043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2010-11-16	中国证券报 B016、证券时报 D20

2010-044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2010-11-25	中国证券报 B006、证券时报 D3
2010-045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0-046	关于与江西省宜丰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意向书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0-12-11	中国证券报 B003、证券时报 B17
2010-047	副总经理辞职公告	2010-12-15	中国证券报 B015、证券时报 D7
2010-048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扶持发展基金的公告		
2010-049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扶持发展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0-12-25	中国证券报 B002、证券时报 B15
2010-050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0-12-31	中国证券报 B019、证券时报 C6
2010-051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扶持发展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1月14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厦门普尔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	经营情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等
2010年3月3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国金证券行业分析师	经营情况、募投项目、成本结构等
2010年3月9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湘财证券建筑建材行业研究员、第一创业证券研究员	经营状况、江西产能、产品成本结构、未来品牌建设等
2010年3月24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上海诚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产销情况、建材下乡政策对公司影响、毛利率、销售渠道建设等
2010年5月11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	江西瓷土矿投资意向、产品平均价格趋势、江西上海的产品价格差异、成本情况、节能减排等
2010年5月27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研究员	江西瓷土矿投资意向、产品成本结构、经营现状等
2010年5月28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安信证券研究中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	江西瓷土矿投资意向情况
2010年6月1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比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江西瓷土矿投资意向情况、成本情况、毛利率等
2010年6月24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博时基金研究员	江西瓷土矿投资意向情况、经营情况等
2010年8月20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嘉实基金基金经理	经营情况、募投项目情况等
2010年9月1日	公司住所	实地调研	申万巴黎基金经理、东方证券销售交易总部经理	房地产景气复苏对公司的影响、毛利率同比上升的介绍、江西项目的投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程度、江西投资的瓷土矿项目情况、江西生产燃气供应情况、科达机电提供的清洁能源设备的使用情况、目前公司产品出口的情况、欧盟反倾销对公司出口影响、公司国内销售的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XYZH/2010SHA2015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米克建陶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斯米克建陶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斯米克建陶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斯米克建陶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炫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来荣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650,292.86	67,024,673.04	94,451,444.61	73,779,302.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246,374.42	17,485,703.84	5,000,212.64	
应收票据	2,200,000.00	2,200,000.00	5,973,923.38	3,973,923.38
应收账款	145,600,103.64	162,666,158.61	124,820,392.52	67,820,778.52
预付款项	25,853,474.97	11,623,543.72	11,580,080.91	3,090,313.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310,817.83	249,468,602.83	8,023,160.10	47,533,705.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7,054,839.96	261,487,431.55	333,795,552.16	297,544,356.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74,915,903.68	771,956,113.59	583,644,766.32	493,742,380.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6,190,761.13		710,724,978.1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9,366,705.08	160,942,138.97	934,589,371.29	182,889,226.48
在建工程	20,925,072.42	13,489,820.99	36,257,033.01	5,124,519.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4,935,750.90	94,458,410.39	118,279,148.07	96,597,105.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051,663.84	8,860,610.95	13,804,841.55	10,338,431.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68,617.64	3,286,087.00	4,859,544.99	1,829,93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7,747,809.88	1,067,227,829.43	1,107,789,938.91	1,007,504,200.88
资产总计	1,842,663,713.56	1,839,183,943.02	1,691,434,705.23	1,501,246,581.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7,399,400.00	242,399,400.00	142,423,000.00	102,423,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470,000.00	65,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94,262,561.13	139,478,111.82	333,061,874.01	280,277,290.30
预收款项	20,716,288.57	107,368,115.72	16,133,695.65	1,927,498.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789,618.37	4,538,776.83	6,642,416.44	5,491,111.91

应交税费	-15,656,496.37	5,236,895.94	895,602.08	-607,763.57
应付利息	7,730,365.62	7,702,420.41	561,666.89	561,666.8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4,060,286.32	108,260,360.89	106,704,761.65	78,543,444.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5,837,100.00	105,837,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3,772,023.64	699,984,081.61	712,260,116.72	594,453,348.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2,489,580.00	101,989,580.00	95,991,240.00	55,991,240.00
应付债券	198,678,300.00	198,678,300.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1,167,880.00	300,667,880.00	95,991,240.00	55,991,240.00
负债合计	944,939,903.64	1,000,651,961.61	808,251,356.72	650,444,588.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8,000,000.00	418,000,000.00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3,642,448.46	324,103,303.36	361,642,448.46	362,103,303.3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227,913.69	53,227,913.69	53,227,913.69	53,227,913.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1,265,352.01	43,200,764.36	86,741,808.08	55,470,776.3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471.04		-40,55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96,117,243.12	838,531,981.41	881,571,615.26	850,801,993.37
少数股东权益	1,606,566.80		1,611,733.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7,723,809.92	838,531,981.41	883,183,348.51	850,801,993.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42,663,713.56	1,839,183,943.02	1,691,434,705.23	1,501,246,581.60

董事长：李慈雄

总经理：高维新

财务长：冯辉煌

财务部经理：杨明华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001,684,608.16	862,586,831.08	976,233,940.06	921,699,216.59
其中：营业收入	1,001,684,608.16	862,586,831.08	976,233,940.06	921,699,216.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9,601,865.12	861,851,135.85	974,287,912.26	952,171,220.52
其中：营业成本	703,034,505.26	684,393,946.24	692,910,429.03	759,330,160.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76,530.17	450,433.54	1,403,237.17	6,589.09
销售费用	210,802,565.88	107,371,771.90	222,523,829.79	141,093,193.36
管理费用	51,788,235.73	48,674,364.15	37,175,591.00	32,659,030.87
财务费用	24,902,534.51	16,148,132.54	17,014,515.18	13,921,375.23
资产减值损失	6,597,493.57	4,812,487.48	3,260,310.09	5,160,871.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74.42	5,703.84	212.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5,153.45	943,464.36	2,389.29	5,482,391.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94,270.91	1,684,863.43	1,948,629.73	-24,989,611.95
加：营业外收入	39,824,902.20	10,179,446.90	25,238,845.65	6,699,852.76
减：营业外支出	7,911,406.66	6,590,469.70	300,445.55	26,851.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392,620.39	6,428,336.78	53,529.95	26,629.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007,766.45	5,273,840.63	26,887,029.83	-18,316,610.99
减：所得税费用	1,489,388.97	-1,456,147.41	1,928,179.69	-379,226.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18,377.48	6,729,988.04	24,958,850.14	-17,937,384.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523,543.93	6,729,988.04	24,953,111.49	-17,937,384.05
少数股东损益	-5,166.45		5,738.6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6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657	
七、其他综合收益	22,083.93		-233,218.62	
八、综合收益总额	33,540,461.41	6,729,988.04	24,725,631.52	-17,937,384.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545,627.86	6,729,988.04	24,719,892.87	-17,937,384.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66.45		5,738.65	

董事长：李慈雄

总经理：高维新

财务长：冯焯煌

财务部经理：杨明华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1,180,042.01	1,002,123,612.63	1,103,813,557.37	1,076,865,866.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38,650.31	110,029,079.51	7,373,560.92	64,123,78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1,518,692.32	1,112,152,692.14	1,111,187,118.29	1,140,989,651.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9,150,760.32	844,949,116.78	646,326,322.06	771,053,875.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245,771.45	94,796,395.62	133,469,934.93	98,363,292.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580,062.68	32,070,253.73	85,060,512.10	53,510,635.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12,495.35	120,333,558.72	71,841,767.19	96,322,33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289,089.80	1,092,149,324.85	936,698,536.28	1,019,250,13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602.52	20,003,367.29	174,488,582.01	121,739,51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1,370,000.00	1,848,9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5,366.09	943,464.36	2,389.29	5,482,391.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5,622.76	94,913.93	419,900.00	392,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2,760,988.85	1,850,028,378.29	422,289.29	5,874,791.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326,932.03	41,629,842.12	109,783,521.92	30,079,878.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80,249,995.64	1,997,575,778.64	5,000,000.00	745,49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43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7,576,927.67	2,141,638,620.76	114,783,521.92	30,825,37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15,938.82	-291,610,242.47	-114,361,232.63	-24,950,578.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4,342,635.29	545,842,635.29	521,001,680.00	341,001,68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4,342,635.29	545,842,635.29	521,001,680.00	341,001,6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0,504,995.29	247,504,995.29	616,001,680.00	426,001,6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320,896.10	30,757,653.20	29,513,835.07	24,856,159.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94,000.00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519,891.39	280,262,648.49	645,515,515.07	450,857,839.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822,743.90	265,579,986.80	-124,513,835.07	-109,856,15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1,559.35	-727,741.52	-493,465.45	-492,691.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04,848.25	-6,754,629.90	-64,879,951.14	-13,559,915.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451,444.61	73,779,302.94	159,331,395.75	87,339,218.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956,292.86	67,024,673.04	94,451,444.61	73,779,302.94

董事长：李慈雄

总经理：高维新

财务长：冯焯煌

财务部经理：杨明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0	361,642,448.46			53,227,913.69		86,741,808.08	-40,554.97	1,611,733.25	883,183,348.51	380,000,000.00	362,103,303.36			53,227,913.69		73,188,696.59	-268,191.25	58,806,127.03	927,057,849.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0,000,000.00	361,642,448.46			53,227,913.69		86,741,808.08	-40,554.97	1,611,733.25	883,183,348.51	380,000,000.00	362,103,303.36			53,227,913.69		73,188,696.59	-268,191.25	58,806,127.03	927,057,849.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000,000.00	-38,000,000.00					14,523,543.93	22,083.93	-5,166.45	14,540,461.41		-460,854.90			13,553,111.49	227,636.28	-57,194,393.78			-43,874,500.91	
(一) 净利润							33,523,543.93	22,083.93	-5,166.45	33,540,461.41					24,953,111.49		5,738.65			24,958,850.1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60,854.90					227,636.28			-233,218.62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523,543.93	22,083.93	-5,166.45	33,540,461.41		-460,854.90			24,953,111.49	227,636.28	5,738.65			24,725,631.5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299,825.81	-55,299,825.8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5,299,825.81	-55,299,825.81
(四) 利润分配							-19,000,000.00			-19,000,000.00					-11,400,000.00				-1,900,306.62	-13,300,306.6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000,000.00			-19,000,000.00					-11,400,000.00				-1,900,306.62	-13,300,306.62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000,000.00	-38,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8,000,000.00	-38,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8,000,000.00	323,642,448.46			53,227,913.69		101,265,352.01	-18,471,046.80	1,606,566.80	897,723,809.92	380,000,000.00	361,642,448.46			53,227,913.69		86,741,808.08	-40,554,973.25	1,611,733.25	883,183,348.51

董事长：李慈雄

总经理：高维新

财务长：冯焯煌

财务部经理：杨明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0	362,103,303.36			53,227,913.69		55,470,776.32	850,801,993.37	380,000,000.00	362,103,303.36			53,227,913.69		84,808,160.37	880,139,377.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0,000,000.00	362,103,303.36			53,227,913.69		55,470,776.32	850,801,993.37	380,000,000.00	362,103,303.36			53,227,913.69		84,808,160.37	880,139,377.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000,000.00	-38,000,000.00					-12,270,011.96	-12,270,011.96							-29,337,384.05	-29,337,384.05
（一）净利润							6,729,988.04	6,729,988.04							-17,937,384.05	-17,937,384.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729,988.04	6,729,988.04							-17,937,384.05	-17,937,384.0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000,000.00	-19,000,000.00							-11,400,000.00	-11,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000,000.00	-19,000,000.00							-11,400,000.00	-11,4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000,000.00	-38,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8,000,000.00	-38,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8,000,000.00	324,103,303.36			53,227,913.69		43,200,764.36	838,531,981.41	380,000,000.00	362,103,303.36			53,227,913.69		55,470,776.32	850,801,993.37

董事长：李慈雄

总经理：高维新

财务长：冯焯煌

财务部经理：杨明华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以‘外经贸资二函[2001]1221 号’文批准, 由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 月 15 日, 总部办公地址为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 2121 号。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是经上海市人民政府以‘外经贸沪字[1993]1309 号’文批准, 由英属斯米克公司和上海县杜行东风陶瓷厂合资成立, 于 1993 年 6 月 8 日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工商企合沪字第 04345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 其中: 英属斯米克公司出资 450 万美元、上海县杜行东风陶瓷厂出资 50 万美元。

1993 年 9 月 29 日, 经上海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关于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沪外资委批字(93)第 1010 号)批准,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增资 400 万美元, 其中: 英属斯米克公司增资 360 万美元、上海县杜行东风陶瓷厂增资 40 万美元, 增资后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900 万美元。

1995 年 10 月 12 日, 经上海市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增资、修改合同、章程的批复》(沪外资委批字(95)第 1037 号)批准, 由英属斯米克公司增资 500 万美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400 万美元, 同时, 上海县杜行东风陶瓷厂将其持有的 90 万美元的出资额转让给上海杜行工业投资发展公司。

1998 年 5 月 5 日, 经上海市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批复》(沪外资委批字(98)第 511 号)批准, 由英属斯米克公司增资 1,200 万美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2,600 万美元, 同时, 英属斯米克公司将其持有的 2,510 万美元的出资额转让给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2001 年 12 月 21 日,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关于同意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外经贸资二函[2001]1221 号)批准, 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分别转让给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上海佰信木业有限公司、上海东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时, 同意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改制后公司的股本为 28,5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其中: 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持股 18,963.462 万股(占股本总额 66.538%)、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 7,700 万股(占股本总额 27.018%)、上海杜行工业投资发展公司持股 986.538 万股(占股本总额 3.462%)、上海东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0 万股(占股本总额 0.07%)、上海佰信木业有限公司 30 万股(占股本总额 0.105%)、上海斯米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00 万股(占股本总额 2.807%)。本公司于 2002 年 1 月 15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股沪总字第 004345 号(市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法人代表: 李慈雄,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杜行镇谈家巷镇南。

2006 年 1 月 11 日,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务部关于同意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商资批[2005]2462 号)批准, 上海斯米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2.807%股权转让给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7]206 号)的核准, 本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3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9,5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

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5.08 元；并于 2007 年 8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售后股本总额为 38,000 万股。

A 股发行完成后，根据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办理了变更注册资本和修订《公司章程》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下简称“商务部”)核准以及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手续。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3 日获得商务部《商务部关于同意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批准，并于 2008 年 1 月 2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28,500 万元变更为 38,000 万元，工商注册号由企股沪总字第 004345 号(市局)变更为 310000400048830(市局)。

根据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所通过的《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本公司 2009 年末总股本 3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3,800 万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 41,800 万股。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相关证照变更工作手续正在办理中。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2007 年 8 月 23 日）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故 2010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02,098,082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2.27%，其中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217,398,082 股，占总股本 52.01%，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 84,700,000 股，占总股本 20.26%。

2010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接到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及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减持股份的通知，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及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拟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部份本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在未来六个月内预计不超过 5,000 万股。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9,012,1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14,996,4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9%。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及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24,008,6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4%。减持后，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49.85%（低于 50%），但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和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 278,089,404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66.53%，仍占公司绝对控股地位，实际控制人仍为李慈雄先生。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41,800 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本公司属于建材行业，经营范围为：生产精密陶瓷、建筑陶瓷、卫生陶瓷、配套件、高性能功能陶瓷产品、室内外建筑陶瓷装潢五金和超硬工具，销售自产产品、提供产品技术服务（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主要产品为：陶瓷墙砖、陶瓷地砖、特殊用途地砖，主要用于各类内外墙、各类地面及特殊场所的装饰。

本公司之母公司为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本集团最终控制人为李慈雄先生。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的职能部门包括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综合管理部、生产部门、销售部门等，分公司主要包括深圳分公司，

子公司主要包括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等。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使用所在国货币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报表时，已按本附注四、5（2）的折算方法对境外子公司的外币报表进行折算。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当月第一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基准汇率”）折合为人民币记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

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

(2) 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a)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集团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款项性质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交易对象信誉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信誉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组合	保证金、备用金等不计提坏账准备
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交易对象信誉组合	政府、长期战略合作的大型企业等不计提坏账准备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	3
1-2 年	50	50
2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8.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 按标准成本法核算, 每月月末按加权平均方法确定的标准成本差异率将成本差异分配至营业成本及存货, 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在领用时一次性摊销入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集团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 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在合并 (购买) 日为取得对被合并 (购买) 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0.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工具器具、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预计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	----	----------	---------	---------

序号	类别	预计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主要房屋	3	30	3.23
	其他房屋	3	20	4.85
	主要建筑物	3	30	3.23
	其他建筑物	3	20	4.85
2	机器设备			
	主要机器设备	3	15	6.47
	其他机器设备	3	10	9.70
3	运输设备	3	5	19.40
4	器具工具	3	5	19.40
5	电子设备	0	5	20.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2.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集团的土地使用权从可供使用时起，按其剩余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集团购入的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4.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5.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6.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19.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

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1.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本集团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 租赁

本集团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5.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6.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集团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2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集团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3.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内销商品销项税率为 17%，出口商品免销项税
营业税	劳务收入、租赁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20%、22%、25%

(1) 本公司所得税

本公司 2010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所得税

1) 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斯米克陶瓷’）2010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江西斯米克’）2010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享受减半征收的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实际税率为 12.5%。

3) 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010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4) 本公司的子公司——重庆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成都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2010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5) 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斯米克装饰’）2010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2%。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本公司出口商品免销项税；为出口产品而支付的进项税可以申请退税。2006 年 9 月 15 日以前退税率为 13%，2006 年 9 月 15 日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退税率为 8%，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退税率为 5%，2009 年 4 月 1 日起退税率为 9%。

(2) 所得税

1) 本公司所得税

本公司为设立于沿海经济开放区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沪税外(1991)128 号文的规定，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4%，地方所得税税率为 3%。2001 年 12 月本公司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技术密集型、知识密集型”企业（“双密集型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及上海市国家税务局批准(沪国税外(2003)2 号)，本公司自 2003 年度起，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缴纳。本公司于 2005 年度已通过双密集型企业的年度考核，故 2007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地方所得税税率为 3%。

本公司已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831000900）’，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限为 3 年，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公司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所得税

①、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斯米克装饰’）

斯米克装饰系注册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的国内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依据《关于上海浦东新区中资联营企业适用所得税税率的通知》（国税发[1992]114 号）及上海浦东新区财税局沪税浦三企(2000)0472 号文件，斯米克装饰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度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规定，斯米克装饰 2008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8%，2009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2010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2%。

②、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江西斯米克’）

江西斯米克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投资设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08 年度为获利年度。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规定，根据《丰城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等企业享受过渡税收优惠的通知》（丰国税发[2008]14 号），江西斯米克公司从 2008 年度至 2009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并从 2010 年度至 2012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故江西斯米克 2010 年度享受减半征收的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实际税率为 12.5%。

③、本公司的子公司——重庆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和成都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和成都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享受优惠税率的条款，被当地主管税务机关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其他式取得的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丰城市	生产	47,000 万	生产及销售陶瓷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生产	21,433 万	陶瓷加工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销售	5,000 万	陶瓷及相关配件等销售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丰城市	销售	5,000 万	销售陶瓷及相关配件等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加拿大	销售	50 万（加元）	玻化砖、拼花玻化砖、釉面砖销售
三级子公司					
江西绿能燃气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丰城市	生产	1,500 万	煤气制造销售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销售	180 万	陶瓷及相关配件等销售
成都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成都市	销售	100 万	陶瓷及相关配件等销售
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市	销售	52 万	陶瓷及相关配件等销售
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	销售	50 万	陶瓷及相关配件等销售
重庆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重庆市	销售	50 万	陶瓷及相关配件等销售

(续)

公司名称	年末投资金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47,000 万		100.00	100.00	是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1,342 万		99.26	99.26	是	161 万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5,000 万		100.00	100.00	是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5,000 万		100.00	100.00	是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323 万		100.00	100.00	是			
三级子公司								
江西绿能燃气有限公司	1,500 万		100.00	100.00	是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80 万		100.00	100.00	是			
成都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100 万		100.00	100.00	是			
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52 万		100.00	100.00	是			
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50 万		100.00	100.00	是			
重庆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50 万		100.00	100.00	是			

(1)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系根据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500 万平方米瓷砖生产线项目的批复》(赣发改外资字[2007]33 号), 由本公司独资设立, 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

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通过《关于向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决议,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307,103,303.36 元与自有资金 12,896,696.64 元合计 320,000,000.00 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用于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配套子项目输配电系统项目建设, 该资金全部进入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后,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470,000,000 元, 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仍为公司 100%持股。” 根据决议在两年内增资到位, 2007 年度本公司向该公司投入资本 20,000 万元, 2008 年度本公司向该公司投入资本 27,000 万元。

(2)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004 年 1 月 1 日注册资本为 1,400 万美元, 实收资本为 1,101.67 万美元, 其中: 上海杜行工业投资发展公司实际缴纳 20 万美元, 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实际缴纳 289 万美元, 本公司实际缴纳 792.67 万美元。

2004 年 1 月, 上海杜行工业投资发展公司与上海闵行浦江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协议书约定: 上海杜行工业投资发展公司将其持有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0 万美元的股权转让给上海闵行浦江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04 年 6 月, 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向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缴纳出资 61 万美元, 本公司向上海斯米克陶瓷有

限公司缴纳出资 237.33 万美元。

2006 年根据上海市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关于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沪外资委协[2006]2014 号）批准，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400 万美元增至 2,700 万美元，其中：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增资的 325 万美元一次性投入，本公司增资的 975 万美元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到位 20%，剩余金额在两年内全部缴清。2006 年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向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缴纳出资 325 万美元，本公司向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缴纳出资 261.41 万美元。2007 年 12 月本公司向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缴纳出资 381.92 万美元。2008 年 1 月本公司向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缴纳出资 331.67 万美元。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700 万美元，其中：上海闵行浦江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应缴纳 20 万美元、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应缴纳 675 万美元、本公司应缴纳 2,005 万美元；实收资本为 2,700 万美元，其中：上海闵行浦江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实际缴纳 20 万美元、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实际缴纳 675 万美元、本公司实际缴纳 2,005 万美元。根据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章程，各投资方应享有的投资收益按注册资本的比例计算，故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74.26%。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将持有该公司 25% 的表决权以及其他经营管理权授权给本公司行使，故本公司对该公司的表决权为 99.26%。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受让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自 2009 年 1 月 1 日之后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经营所产生的盈亏 25% 股权所享有的部分均由本公司享有。

受让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的确定：经具有证券评估资格的上海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万隆评报字(2009)第 59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定，于评估基准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 230,425,421.43 元，对应 25% 的股权评估价值为 57,606,355.36 元。经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 12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对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 7,382,698.60 元按股权比例进行现金分红，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已于 2009 年分得利润 1,845,674.65 元。据此确定，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转让所持上海斯米克陶瓷公司 25% 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5,760,680.71 元。

本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17 日取得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沪商外资批(2009)2827 号《关于同意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和变更企业性质的批复》，并于 2009 年 11 月 18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14,334,289 元，本公司享有 99.26%。

(3)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004 年 1 月 1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上海杜行工业投资发展公司持股 4 万元，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持股 96 万元，本公司持股 900 万元。

2004 年 3 月，本公司与上海杜行工业投资发展公司、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签订《关于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吸收外资增资和股权转让的协议书》，协议书约定：本公司分别以 4 万元和 96 万元收购两家公司持有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同时，向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增资 875 万元，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增资 625 万元，增资后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500 万元。

2004 年 11 月，本公司与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签订《关于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书约定：本公司以 500 万元购买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持有的 500 万股，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以 125 万元购买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持有的 125 万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375 万元的股权，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25 万元的股权。

2007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与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以 462, 266. 00 元购买其持有的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25 万元股权, 股权转让后, 本公司持有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 500 万元的股权, 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

2010 年 6 月 7 日,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该决议, 本公司以自有现金对该公司增资 2, 500 万元,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5, 000 万元。上述增资业经上海睿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睿益会师报字 (2010) YZ0049 号验资报告所验证。

(4)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根据 2010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临时会议)’ 决议, 在江西省丰城市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3 日成立, 注册资本: 5, 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 冯辉煌; 经营范围: 精密陶瓷、民用建筑陶瓷、卫生陶瓷、高性能功能陶瓷产品及其配套件、建筑装潢材料及备品备件、金刚石硬质合金模具、精密材料、五金电器销售; 从事上述产品同类产品的进出口、批发; 经营期限: 长期;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2010 年度本公司向该公司投入资本 5, 00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江西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赣丰会验字第【2010】FX172 号验资报告验证。

(5)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根据 2008 年 3 月 4 日召开的‘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决议, 在加拿大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投资总额: 50 万加元, 注册资本: 50 万加元;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经营地址: 加拿大温哥华; 经营范围: 玻化砖, 拼花玻化砖、釉面砖的销售; 经营期限: 20 年。2008 年度本公司向该公司投入资本 30 万加元, 2009 年度本公司向该公司投入资本 13 万加元, 2010 年度本公司向该公司投入资本 7 万加元, 至此 50 万加元已全部投入。

(二) 本年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动

1.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年末净资产	净利润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新增设立	100%	51, 515, 652. 09	1, 515, 652. 09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3 日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 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 冯辉煌; 经营范围: 精密陶瓷、民用建筑陶瓷、卫生陶瓷、高性能功能陶瓷产品及其配套件、建筑装潢材料及备品备件、金刚石硬质合金模具、精密材料、五金电器销售; 从事上述产品同类产品的进出口、批发; 经营期限: 长期;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三) 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之子公司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加元, 年末报表折算成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的折算汇率采用中国人民银行 2010 年 12 月 31 日加元对人民币汇率 6. 6043,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折算汇率采用全年平均汇率 6. 5259。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 除特别注明之外, “年初” 系指 2010 年 1 月 1 日, “年末” 系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系指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124,726.15			454,188.01
人民币			124,664.28			454,119.34
美元	0.30	6.6227	1.99	0.30	6.8282	2.05
欧元	6.80	8.8065	59.88	6.80	9.7971	66.62
银行存款			123,831,566.71			93,997,256.60
人民币			123,371,081.98			88,169,676.50
美元	7,965.42	6.6227	52,752.59	480,353.38	6.8282	3,279,948.95
欧元	223.09	8.8065	1,964.64	181,058.71	9.7971	1,773,850.29
港币				8.87	0.8805	7.81
加元	61,439.60	6.6043	405,765.55	119,402.35	6.4802	773,751.11
澳元	0.29	6.7139	1.95	3.58	6.1294	21.94
其他货币资金			9,694,000.00			
人民币			9,694,000.00			
合计	—	—	133,650,292.86	—	—	94,451,444.61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余额系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本集团银行存款年末余额中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注 2：年末银行存款与上年末相比有较大增加，主要原因系需预留 2011 年年初的采购货款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种类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246,374.42	5,000,212.64
合计	18,246,374.42	5,000,212.64

注：本集团交易性金额资产主要系：（1）华一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本金 1,600 万元，预期年化收益率 5.50%；（2）工商银行无固定期限超短期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本金 224 万元，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1.45%。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票据种类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00,000.00	5,973,923.38
合计	2,200,000.00	5,973,923.38

注：年末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为中国民生银行泉州晋江支行，出票日期为 2010-12-28，票据到期日为 2011-06-28。

年末余额中无质押、背书及贴现的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账龄组合	166,056,912.59	100.00	20,456,808.95	12.33	144,084,068.98	100.00	19,263,676.46	13.37
组合小计	166,056,912.59	100.00	20,456,808.95	12.33	144,084,068.98	100.00	19,263,676.46	13.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6,056,912.59	—	20,456,808.95	—	144,084,068.98	—	19,263,676.46	—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4,458,466.15	3	4,370,158.72	124,121,254.26	3.00	3,663,553.50
1-2 年	11,023,592.42	50	5,511,796.21	8,725,383.51	50.00	4,362,691.76
2-3 年	2,856,679.96	100	2,856,679.96	4,966,417.08	100.00	4,966,417.08
3 年以上	7,718,174.06	100	7,718,174.06	6,271,014.13	100.00	6,271,014.13
合计	166,056,912.59	—	20,456,808.95	144,084,068.98	—	19,263,676.46

(2) 本年度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本年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本年收回原因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544,320.65	2,986,244.78	3,958,599.45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加紧了款项催收
合计	4,544,320.65	2,986,244.78	3,958,599.45		—

(3) 年末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集团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8,261,803.98	1 年以内	11.00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0,081,112.88	1 年以内	6.07
第三名	非关联方	6,633,907.39	1 年以内	3.9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四名	非关联方	6,530,059.81	1年以内	3.93
第五名	非关联方	4,626,022.77	1年以内	2.79
合计		46,132,906.83		27.78

(5) 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9,063,571.50	6.6227	60,025,314.97	3,516,543.27	6.8282	24,011,660.75
欧元	753,296.70	8.8065	6,633,907.39	1,680,419.60	9.7971	16,463,238.91
加拿大元	94,872.17	6.6043	626,564.27	33,739.39	6.4802	218,638.00
合计			67,285,786.63			40,693,537.66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853,474.97	100.00	11,579,102.03	99.99
1—2年			978.88	0.01
合计	25,853,474.97	100.00	11,580,080.91	100.00

(2)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345,342.18	一年以内	预付租金
第二名	非关联方	2,248,158.99	一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451,622.72	一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375,001.00	一年以内	预付租金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133,631.70	一年以内	预付租金
合计		8,553,756.59		

(3) 年末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本集团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账龄组合	2,716,588.10	11.81	683,297.36	45.35	1,553,478.07	17.83	691,273.86	44.50
款项性质组合	14,784,866.09	64.30			7,160,955.89	82.17		
交易对象信誉组合	5,492,661.00	23.89						
组合小计	22,994,115.19	100.00	683,297.36	3.01	8,714,433.96	100.00	691,273.86	7.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994,115.19	—	683,297.36	—	8,714,433.96	—	691,273.86	—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64,809.04	3.00	61,944.27	805,214.35	3.00	24,156.43
1-2年	60,851.95	50.00	30,425.98	162,292.59	50.00	81,146.30
2-3年	58,200.00	100.00	58,200.00	20,675.15	100.00	20,675.15
3年以上	532,727.11	100.00	532,727.11	565,295.98	100.00	565,295.98
合计	2,716,588.10	—	683,297.36	1,553,478.07	—	691,273.86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款项性质组合	14,784,866.09	0.00
交易对象信誉组合	5,492,661.00	0.00
合计	20,277,527.09	0.00

注 1: 款项性质组合主要为各地分、子公司租赁经营场所的保证金,其款项的回收能够得到保证,故对于此部分其他应收款未计提坏账准备。

注 2: 交易对象信誉组合系为丰城市工业园管理委员会代垫的土地报批费。根据丰城市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丰园委函(2010)54号《丰城市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函》,丰城市工业园管理委员会请公司为其先行垫付给丰城市财政局工业园区分局公司二期 252.68 亩土地报批费用 549 万元,丰城市工业园管理委员会承诺日后将全额返还该款给公司,其款项的回收能够得到保证,故对于此部分其他应收款未计提坏账准备。

(2)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集团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丰城市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5,492,661.00	1年以内	23.89%	代垫土地报批费用
预估报废资产的处置款	非关联方	3,418,963.44	1年以内	14.87%	报废固定资产残值(注)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1,375,436.94	1年以内	5.98%	增值税出口退税
天欣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5,000.00	1年以内	5.98%	履约保证金
西安大明宫现代家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6,212.00	1年以内	4.9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12,788,273.38		55.62%	

注：预估报废资产的处置款是根据2010年12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对生产设备结构进行重新规划，对部分已满使用年限、或因能耗偏高、或生产效率低下而无法继续使用或无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作报废及清理后的净残值。本次报废及清理的固定资产原值为人民币114,725,991.69元，固定资产残值率为3%。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335,679.98	295,403.17	62,040,276.81	65,043,136.79	295,403.17	64,747,733.62
在产品	22,532,527.23		22,532,527.23	31,381,431.57		31,381,431.57
产成品	346,821,088.91	6,968,779.00	339,852,309.91	241,580,468.82	6,017,400.00	235,563,068.82
周转材料	2,629,726.01		2,629,726.01	2,103,318.15		2,103,318.15
合计	434,319,022.13	7,264,182.17	427,054,839.96	340,108,355.33	6,312,803.17	333,795,552.16

注：存货比年初增加9,421万元，增幅27.70%，主要系公司预计市场需求将逐步扩大，江西生产基地逐步全面投产释放产能，同时上海生产基地的产量提高，增加了产成品入库量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原材料	295,403.17				295,403.17
产成品	6,017,400.00	5,445,789.58		4,494,410.58	6,968,779.00
合计	6,312,803.17	5,445,789.58		4,494,410.58	7,264,182.17

注：2010年4月16日召开的‘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产成品存货为公司发行集合票据提供反担保抵押的议案》。该决议案的主要内容为：2010年2月25日，本公司与上海市闵行区其他六家企业联合发行上海闵行中小企业2010年度第一期集合票据，总发行金额为5亿元，其中本公司发行金额为2亿元，依照本次集合票据反担保人上海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的要求，会议同意‘公司提供全部产成品存货抵押给上海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2亿元集合票据的反担保抵押物，同时授权董事长与反担保人签订《抵押反担保合同》’。

《抵押反担保合同》约定本公司以2010年2月末的价值439,958,662.59元的全部存货作为向反担保人（或抵押权人）上海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对闵行城投基于承担主合同所约定的保证责任而对本公司产生的追偿债权提供反担保的担

保。担保期限为自反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所对应的主债权消灭或反担保人履行反担保责任之日起 2 年。上述抵押的存货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闵行分局办理动产抵押物登记手续。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				
房屋建筑物	399,500,836.89	25,022,801.39	24,055,858.80	400,467,779.48
机器设备	999,525,850.60	26,288,105.68	114,228,781.25	911,585,175.03
运输设备	27,813,962.80	2,471,640.58	2,036,716.33	28,248,887.05
其他	27,575,941.32	2,164,652.41	4,333,682.27	25,406,911.46
合计	1,454,416,591.61	55,947,200.06	144,655,038.65	1,365,708,753.02
累计折旧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房屋建筑物	53,213,614.47		15,572,943.56	68,444,910.99
机器设备	429,990,833.92		53,118,236.81	380,681,533.43
运输设备	15,710,123.31		4,070,322.01	17,858,950.50
其他	20,912,648.62		2,718,498.64	19,356,653.02
合计	519,827,220.32		75,480,001.02	486,342,047.94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346,287,222.42	—	—	332,022,868.49
机器设备	569,535,016.68	—	—	530,903,641.60
运输设备	12,103,839.49	—	—	10,389,936.55
其他	6,663,292.70	—	—	6,050,258.44
合计	934,589,371.29			879,366,705.08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46,287,222.42	—	—	332,022,868.49
机器设备	569,535,016.68	—	—	530,903,641.60
运输设备	12,103,839.49	—	—	10,389,936.55
其他	6,663,292.70	—	—	6,050,258.44
合计	934,589,371.29	—	—	879,366,705.08

注 1：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51,407,287.64 元。

注 2：本年减少的固定资产主要系：（1）依据 201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对生产设备结构进行重新规划，对部分已满使用年限、或因能耗偏高的固定资产作报废及清理报废，一次报废及清理的固定资产原值为人民币 114,725,991.69 元；（2）调整 2009 年在建工程暂估转入固定资产价值比最终决算金额多计 24,640,000.06 元。

注 3：本公司以原值 79,737,293.43 元，净值 46,436,821.15 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办理了《最高额抵押合同》，贷款额度为等值人民币 17,062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向中国工

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借款为 2,440 万美元，其中短期借款 9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59,604,300.00 元），长期借款 1,54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01,989,580.00 元）。

(2) 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建筑物—建筑面积2.1万平方米，原值2,684万元	竣工决算手续刚办理完毕	2011年度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土建工程	12,324,236.46		12,324,236.46	2,908,241.62		2,908,241.62
江西土建工程	4,465,572.85		4,465,572.85	10,066,432.90		10,066,432.90
上海设备安装工程	2,128,503.30		2,128,503.30	8,454,288.82		8,454,288.82
江西设备安装工程	1,096,942.71		1,096,942.71	4,034,947.66		4,034,947.66
江西其他工程	909,817.10		909,817.10	8,956,296.62		8,956,296.62
上海设备技术改造工程			0.00	1,836,825.39		1,836,825.39
合计	20,925,072.42		20,925,072.42	36,257,033.01		36,257,033.0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上海土建工程	2,908,241.62	9,415,994.84			12,324,236.46
江西土建工程	10,066,432.90	6,712,957.94	12,313,817.99		4,465,572.85
上海设备安装工程	8,454,288.82	5,377,952.54	11,532,821.52	170,916.54	2,128,503.30
江西设备安装工程	4,034,947.66	11,353,235.27	14,291,240.22		1,096,942.71
江西其他工程	8,956,296.62	595,603.00	8,642,082.52		909,817.10
上海设备技术改造工程	1,836,825.39	2,790,500.00	4,627,325.39		
合计	36,257,033.01	36,246,243.59	51,407,287.64	170,916.54	20,925,072.42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海土建工程	81,590,800.00	72%	72%	117,590.00	117,590.00	4.54%	其他来源
江西土建工程	52,128,000.00	60%	60%				其他来源
上海设备安装工程	16,357,800.00	60%	60%				其他来源
江西设备安装工程	32,594,300.00	70%	70%				其他来源
江西其他工程	1,344,300.00	100%	100%				其他来源
上海设备技术改造工程	1,018,000.00	100%	100%				其他来源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185,033,200.00	-	-	117,590.00	117,590.00	-	

10.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	126,255,520.07	29,468,620.00		155,724,140.07
土地使用权	125,328,813.47	29,348,620.00		154,677,433.47
电脑软件	926,706.60	120,000.00		1,046,706.60
累计摊销	7,976,372.00	2,812,017.17		10,788,389.17
土地使用权	7,202,071.23	2,780,241.66		9,982,312.89
电脑软件	774,300.77	31,775.51		806,076.28
账面净值	118,279,148.07	26,656,602.83		144,935,750.90
土地使用权	118,126,742.24	26,568,378.34		144,695,120.58
电脑软件	152,405.83	88,224.49		240,630.32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账面价值	118,279,148.07	26,656,602.83		144,935,750.90
土地使用权	118,126,742.24	26,568,378.34		144,695,120.58
电脑软件	152,405.83	88,224.49		240,630.32

注 1：本年增加的土地使用权主要系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新购进，本年增加的累计摊销中，本年摊销 2,812,017.17 元。

注 2：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账面原值 300 万元，面积 3 万平方米配套员工生活小区土地，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注 3：经检查，未发现无形资产减值的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注 4：本公司以原值 43,280,110.04 元，净值 35,229,714.48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办理了《最高额抵押合同》，贷款额度为等值人民币 17,062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借款为 2,440 万美元，其中短期借款 9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59,604,300.00 元），长期借款 1,54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01,989,580.00 元）。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各地展厅装修	5,182,838.45	6,135,005.60
租赁房屋加装幕墙费	3,948,554.60	1,005,208.55
经销商展厅装修	2,464,489.93	2,906,489.59
厂房办公楼装修	1,350,671.53	
上海客户中心内装修	606,633.01	1,650,815.81
原型店装修	233,206.20	1,166,031.48
其他	1,265,270.12	941,290.52
合计	15,051,663.84	13,804,841.55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68,617.64	4,859,544.99
合计	7,468,617.64	4,859,544.9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可抵扣亏损	18,947,891.67	25,646,327.90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3,297.36	2,448,492.41
合计	19,631,189.03	28,094,820.31

由于未来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456,808.96
存货跌价准备	7,264,181.81
固定资产报废财产损失	7,228,123.04
年末预提工资薪金	5,441,359.27
小计	40,390,473.08

13.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19,954,950.32	1,185,156.00			21,140,106.32
存货跌价准备	6,312,803.17	5,445,789.58		4,494,410.58	7,264,182.17
合计	26,267,753.49	6,630,945.58		4,494,410.58	28,404,288.49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信用借款	201,095,100.00	122,423,000.00
抵押借款	59,604,3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20,000,000.00
保理融资借款	46,700,000.00	
合计	357,399,400.00	142,423,000.00

注 1：年末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正式投产，流动资金增加所致。

注 2：抵押借款 5,960 万元以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八、8 和八、10。

同时子公司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就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4 月 28 日至 2011 年 4 月 27 日），故担保截至日为 2013 年 4 月 27 日。

注 3：保证借款 5,000 万元系本公司为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银行借款 3,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银行借款 2,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

注 4：保理融资借款 4,670 万元系以本公司对子公司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的销售应收账款 19,147,344.26 元和对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的销售应收账款 32,981,039.29 元为标的的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融资。

15.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470,000.00	
合计	48,470,000.00	

注：下一会计年度将到期的金额为 48,470,000.00 元。

1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94,262,561.13	333,061,874.01
其中：1 年以上	111,304.17	6,899,721.09

注 1：年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年初金额大幅下降主要系本公司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和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所致。

注 2：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项目工程的尾款，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尚未支付。

(2) 年末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本集团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20,716,288.57	16,133,695.65
其中：1 年以上	1,776,854.09	1,181,440.74

注：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系本公司工程类渠道销售未结算的尾款。

(2) 年末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本集团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8.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	5,082,611.10	132,219,168.61	132,174,505.44	5,127,274.2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社会保险费	1,189,688.85	23,899,700.71	23,886,573.85	1,202,815.7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20,529.53	6,660,557.35	6,679,451.35	301,635.53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771,635.46	15,265,355.02	15,224,579.04	812,411.44
3. 失业保险费	62,233.18	1,260,166.32	1,263,699.30	58,700.20
4. 工伤保险费	10,732.54	386,234.32	390,335.10	6,631.76
5. 生育保险费	24,558.14	327,387.70	328,509.06	23,436.78
住房公积金	188,403.41	6,003,622.77	6,014,137.93	177,888.25
其他	181,713.08	1,278,014.15	1,178,087.09	281,640.14
合计	6,642,416.44	163,400,506.24	163,253,304.31	6,789,618.37

注：本集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工资余额为计提本年绩效工资，预计于 2011 年 1 月发放，其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19.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增值税	-19,557,178.01	465,866.78
企业所得税	2,710,068.54	-385,436.04
个人所得税	437,083.48	494,143.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8,154.18	117,591.01
教育费附加	179,362.88	60,648.04
营业税	69,484.01	62,000.13
河道工程管理费	75,202.29	63,021.90
其他	21,326.26	17,766.92
合计	-15,656,496.37	895,602.08

注：年末应交税费余额与上年相比大幅减少主要系为销售扩容而增加采购量，增值税留抵税额相应增加所致。

20.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企业债券利息	7,416,666.70	
借款应付利息	313,698.92	561,666.89
合计	7,730,365.62	561,666.89

注：企业债券利息系指应付未付集合票据利息支出。具体详见附注八、24应付债券。

2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54,060,286.32	106,704,761.65
其中：1 年以上	15,393,753.05	11,933,348.61

注 1：年末其他应付账款金额较年初相比大幅下降，主要系本年支付受让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5% 股权的股权转让款 5,564 万元所致。

注 2：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土地款与经销商保证金，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尚未偿还。

(1)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不含应付持本集团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年末大额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预提费用	15,470,176.92	1 年以内	
江西丰城市国土资源局	3,000,000.00	1-2 年	土地款
上海闵行浦江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6,819.00	1-2 年	土地款
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	1,039,999.99	1 年以内	房屋租金
江都市永胜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3 年以上	押金
合计	22,536,995.91		

(3) 本集团列入其他应付款的预提费用的情况如下:

项 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天然气费	8,010,649.73	12,477,007.65
抛光模具费	1,338,510.26	1,981,907.54
超市推广费	520,000.00	800,000.00
其他	5,601,016.93	3,878,793.29
合 计	15,470,176.92	19,137,708.48

注: 年末本集团天然气费、抛光模具费较上年减少, 主要系 12 月产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05,837,100.00
合计	20,000,000.00	105,837,100.00

(2) 按币种列示

币种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折算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算人民币
美元				15,500,000.00	6.8282	105,837,100.00
人民币			20,000,000.00			
合计	—		20,000,000.00	—		105,837,100.00

(3) 按借款条件列示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49,163,040.00
信用借款		56,674,060.00

合 计	20,000,000.00	105,837,100.00
-----	---------------	----------------

注：保证借款 2,000 万元系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向上海交通银行浦东分行借款 2,000 万元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1 月 20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截止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 年末金额中前五名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金额
交通银行浦东分行	2010-1-20	2011-12-31	人民币	4.86%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抵押借款	101,989,580.00	55,991,240.00
保证借款	50,500,000.00	40,000,000.00
合 计	152,489,580.00	95,991,240.00

注 1：抵押借款系以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八、8 和八、10。

注 2：本公司为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向中国工商银行丰城支行借款 5,050 万元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其中 5,000 万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5 月 12 日至 2013 年 10 月 30 日，5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15 日至 2014 年 1 月 30 日），故担保截止日为，2016 年 1 月 30 日。

(2) 年末金额中前五名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第二营业部	2010-1-27	2013-1-25	USD	3.12	8,200,000.00	54,306,140.00	8,200,000.00	55,991,240.00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第二营业部	2010-1-1	2013-1-25	USD	3.12	7,200,000.00	47,683,440.00		
中国工商银行江西丰城支行	2010-5-12	2013-10-30	RMB	5.76		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江西丰城支行	2010-9-15	2014-1-30	RMB	5.76		500,000.00		
农行丰城支行梅林所	2008-05-29	2011-05-28	RMB	5.40				40,000,000.00
合计						152,489,580.00		95,991,240.00

24. 应付债券

债券种类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金额
集合票据	200,000,000.00	2010-2-25	3 年	200,000,000.00		7,416,666.70		7,416,666.70	198,678,3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7,416,666.70		7,416,666.70	198,678,300.00

公司于2010年2月11日接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0]SMECN2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上海市闵行区共七家企业的集合票据注册，此次集合票据总注册金额为5亿元，其中本公司发行金额为2亿元，本次集合票据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公司与其它六家企业于2010年2月25日发行上海闵行中小企业2010年度第一期集合票据，发行款已于2月26日到账，集合票据名称：上海闵行中小企业2010年度第一期集合票据；集合票据期限：3年；计息方式：付息固定；发行价格：100元/百元面值；票面利率：4.45%；发行手续费：180万元；公司实际收款：19,820万元；付息日：每年2月26日；实际利率：4.78%。

25. 股本

股东名称/类别	年初金额		本年变动					年末金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有股									
国有法人持股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外资持股	274,634,620.00	72.27			27,463,462.00	-302,098,082.00	-274,634,62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74,634,620.00	72.27			27,463,462.00	-302,098,082.00	-274,634,62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74,634,620.00	72.27			27,463,462.00	-302,098,082.00	-274,634,62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05,365,380.00	27.73			10,536,538.00	302,098,082.00	312,634,620.00	418,000,000.00	1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05,365,380.00	27.73			10,536,538.00	302,098,082.00	312,634,620.00	418,000,000.00	100.00
股份总额	380,000,000.00	1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418,000,000.00	100.00

注：根据公司于2010年4月16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所通过的《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本公司2009年末总股本3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转增3,800万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41,800万股。公司营业执照变更正在办理中。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2007年8月23日）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故2010年8月23日本公司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302,098,082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2.27%，其中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217,398,082股，占总股本52.01%，英属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84,700,000股，占总股本20.26%。

26.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股本溢价	361,642,448.46		38,000,000.00	323,642,448.46
合计	361,642,448.46		38,000,000.00	323,642,448.46

注：根据公司于2010年4月16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所通过的《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本公司2009年末总股本3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转增3,800万股。

27.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227,913.69			53,227,913.69
合计	53,227,913.69			53,227,913.69

2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上年年末金额	86,741,808.0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23,543.93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9,000,000.00	
本年年末金额	101,265,352.01	

注：2010年4月16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2009年末总股本3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9,000,000.00元。

29. 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权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0.74	1,606,566.80	1,611,733.25
合计		1,606,566.80	1,611,733.25

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982,954,109.24	970,995,061.23
其他业务收入	18,730,498.92	5,238,878.83
合计	1,001,684,608.16	976,233,940.06
主营业务成本	685,834,826.51	689,285,432.76
其他业务成本	17,199,678.75	3,624,996.27
合计	703,034,505.26	692,910,429.03

(1)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玻化砖-抛光砖	633,256,469.60	445,869,634.96	598,958,967.93	429,030,498.57
玻化砖-非抛光砖	149,201,696.17	106,424,778.55	125,563,100.83	95,944,592.39
釉面砖-水晶釉	145,013,691.36	81,621,830.59	162,376,564.16	90,562,215.02
釉面砖-普通釉	26,761,212.75	24,096,745.34	36,160,272.68	28,584,403.38
其他	28,721,039.36	27,821,837.07	47,936,155.63	45,163,723.40
合计	982,954,109.24	685,834,826.51	970,995,061.23	689,285,432.76

(2)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843,039,392.27	557,620,051.55	864,111,431.29	590,581,480.03
出口销售	139,914,716.97	128,214,774.96	106,883,629.94	98,703,952.73
合计	982,954,109.24	685,834,826.51	970,995,061.23	689,285,432.76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23,683,624.28	2.36
第二名	22,072,646.45	2.20
第三名	21,635,165.25	2.16
第四名	20,101,310.87	2.01
第五名	18,727,429.61	1.87
合计	106,220,176.46	10.60

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5,255.14	932,591.82	5%、7%
教育费附加	855,273.05	470,645.35	3%
其他	6,001.98		
合计	2,476,530.17	1,403,237.17	

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计	210,802,565.88	222,523,829.79

注：销售费用与上年相比下降主要系本年集团改变销售策略，营业门店由经销商负责管理，展厅装修费同比下降所致。

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计	51,788,235.73	37,175,591.00

注：管理费用较上年相比上升主要系修理费用增加所致。

3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29,237,522.04	17,812,242.73
减：利息收入	767,973.42	883,030.87
减：汇兑收益	4,177,331.24	269,860.28
加：其他支出	610,317.13	355,163.60
合计	24,902,534.51	17,014,515.18

注：本年利息支出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本年借款较上年增加 2 亿元，同时本年新增发行集合票据 2 亿元所致。

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1,151,703.99	-151,075.76
存货跌价损失	5,445,789.58	3,411,385.85
合计	6,597,493.57	3,260,310.09

36.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来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5,153.45	2,389.29
合计	1,005,153.45	2,389.29

注：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主要系公司本年买卖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人民币淬金池理财计划产品、工商银行无固定期限超短期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华一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等所产生的收益。

37.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9,629.14	351,152.61	129,629.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9,629.14	351,152.61	129,629.14
政府补助	39,537,389.29	24,619,476.18	39,537,389.29
其他	157,883.77	268,216.86	157,883.77
合计	39,824,902.20	25,238,845.65	39,824,902.20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来源和依据
政府奖励	35,810,625.29	22,771,113.18	注 1
专利费资助款	237,490.00	317,635.00	注 2
劳动力安置补贴	1,104,274.00	1,530,728.00	注 3
拓宽融资渠道补贴	2,385,000.00		注 4
合计	39,537,389.29	24,619,476.18	

注 1：政府奖励主要为：（1）江西省丰城市人民政府给予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扶持发展基金 2,819 万元，以奖励补贴已发生的销售渠道建设相关费用；（2）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政府给予本公司扶持发展基金 620 万元；

注 2：专利资助款系根据《上海市专利费资助办法》给予本公司的专利资助款。

注 3：劳动力安置补贴系根据《闵行区关于促进民营（内资）企业发展若干意见》给予本公司安置上海闵行区户籍劳动力的补助款。

注 4：拓宽融资渠道补贴系根据《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关于组织申报 2010 年第二批上海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沪经信企（2010）402 号）对本公司发行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的费用给予补贴 115 万元；和上海市闵行区经委给予本公司发行集合票据的费用补贴款 123.5 万元。

3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没收房屋租赁押金		214,742.4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392,620.39	53,529.95	7,392,620.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392,620.39	53,529.95	7,392,620.39
对外捐赠	355,170.16	2,000.00	355,170.16
其他	163,616.11	30,173.19	163,616.11
合计	7,911,406.66	300,445.55	7,911,406.66

注：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主要系依据 201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对生产设备结构进行重新规划，对部分已满使用年限、或因能耗偏高的固定资产作报废及清理报废。

39.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年所得税	4,098,461.62	1,530,609.46
递延所得税	-2,609,072.65	397,570.23
合计	1,489,388.97	1,928,179.69

40.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33,523,543.93	24,953,111.49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30,401,855.93	24,879,295.76

项目	序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3,121,688.00	73,815.73
年初股份总数	4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38,0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9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times 7\div 11-8\times 9\div 11-10$	418,000,000.00	38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3=1\div 12$	0.08	0.07
基本每股收益(II)	$14=3\div 12$	0.01	0.00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转换费用	16		
所得税率	17	15%	15%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稀释每股收益(I)	$19=[1+(15-16)\times(1-17)]\div(12+18)$	0.08	0.07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5-16)\times(1-17)]\div(12+18)$	0.01	0.00

41.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083.93	227,636.28
2. 受让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5%股权形成		-460,854.90
合计	22,083.93	-233,218.62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政府补助	39,537,389.29
存款利息	767,973.42
其他	33,287.60
合计	40,338,650.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数
物流费用	61,288,780.28
推广展示费	25,778,589.11
差旅费	10,732,790.89
办公费	8,993,104.40
交际费	3,148,250.25
通讯费	2,235,090.67
中介机构及咨询费	1,714,767.05
其他	709,902.98
合 计	114,601,275.63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集合票据担保费	2,000,000.00
应付票据保证金	9,694,000.00
合 计	11,694,000.0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518,377.48	24,958,850.1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597,493.57	3,260,310.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480,001.02	55,685,145.14
无形资产摊销	2,812,017.17	947,390.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214,980.11	18,486,207.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7,262,991.25	-297,622.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6,374.42	-212.64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5,060,190.80	17,542,382.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005,153.45	-2,389.2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609,072.65	397,57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4,210,666.80	30,904,234.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0,026,442.50	-24,726,120.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4,858,739.06	47,332,837.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602.52	174,488,582.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956,292.86	94,451,444.6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4,451,444.61	159,331,395.7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04,848.25	-64,879,951.14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123,956,292.86	94,451,444.61
其中: 库存现金	124,726.15	454,188.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831,566.71	93,997,256.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956,292.86	94,451,444.6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1) 母公司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李慈雄	

(2) 母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 美元)

母公司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母公司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24,371			24,371

(3) 母公司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母公司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208,385,888	197,634,620	49.85	52.01

2. 子公司

(1) 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上海	李慈雄	生产	310000400211489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丰城市	李慈雄	生产	3622021107749
江西绿能燃气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丰城市	冯焯煌	生产	68853891-6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上海	冯焯煌	销售	13339447-X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上海	冯焯煌	销售	63174981-9
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戴崇德	销售	72377487-8
成都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	冯焯煌	销售	72538260-8
重庆斯米克建材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重庆	冯焯煌	销售	45044552-5
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西安	冯焯煌	销售	72626059-X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丰城市	冯焯煌	销售	55603271-0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加拿大	李慈雄	销售	

(2) 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子公司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14,334,288.75			214,334,288.75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江西绿能燃气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成都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子公司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重庆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520,000.00			520,000.00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2,765,902.00	465,783.00		3,231,685.00

(3) 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或权益及其变化

子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212,748,215.01	212,748,215.01	99.26	99.26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100.00	100.00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100.00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公司	3,231,685.00	2,765,902.00	100.00	100.00
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25.00	25.00
成都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25.00	25.00
重庆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25.00	25.00
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25.00	25.00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组织机构代码
1)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金曜斯米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业务	60735453-4
	上海东冠华洁纸业业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60724906-4
	上海斯米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60741752-3
	上海斯米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业务	60724904-8
	苏州斯米克机电有限公司	销售业务	79614225-7
	上海韵洁贸易有限公司	租赁、采购业务	79892375-1
	上海美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务	70341558-7
	2) 其他关联关系方	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60720153-8

(二) 关联交易**1. 购买商品**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8,120.00		385,000.00	
其中：上海金曜斯米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5,000.00	
上海韵洁贸易有限公司	28,120.00		25,516.00	
合计	28,120.00		410,516.00	

注：购买商品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参考市场价。

2. 接受服务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696,357.00			
其中：上海美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96,357.00			
合计	696,357.00			

3. 销售商品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上海斯米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1,354.59	
苏州斯米克机电有限公司			31,056.32	
合计			222,410.91	

注：销售商品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参考市场价。

4. 关联租赁情况

项 目	本年	上年
收取租金	1,120,752.00	1,135,246.00
支付租金	4,360,674.98	3,180,000.00

注 1：2005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与上海东冠华洁纸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坐落于上海市中山南一路 893 号西楼（该楼由本公司整体租入）第三层、使用面积为 615 平方米的房屋转租给上海东冠华洁纸业有限公司，租赁期为 2005 年 4 月 1 日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年租金为 437,726.25 元。2010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与上海东冠华洁纸业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租赁期限延长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年租金为 437,726.25 元。

注 2：2007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与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办公楼租赁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坐落于上海市中山南一路 893 号西楼第五层、使用面积为 663 平方米的房屋转租给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租赁期为 2007 年 3 月 15 日至 2012 年 3 月 15 日，年租金为 459,790.00 元。

注 3: 2010 年 3 月 1 日, 本公司与上海韵洁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办公楼租赁协议》, 合同约定, 本公司将坐落于上海市中山南一路 893 号西楼第四层、面积为 278 平方米的房屋转租给上海韵洁贸易有限公司作为商务办公用房, 租赁期为 2009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 年租金额为 223, 234.00 元。

注 4: 201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与上海斯米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 合同约定, 上海斯米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位于上海市闵行区联民村的土地(总面积 27, 623 平方米)及其地面建筑物(建筑面积 1, 280.87 平方米)租赁给本公司, 租赁期为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年租金为 800, 000.00 元。

注 5: 2002 年 1 月 15 日,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书》, 约定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将面积为 3, 046.5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租赁期为 2002 年 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 月 15 日, 年租金为 1, 020, 000.00 元。

注 6: 2002 年 1 月 15 日, 本公司与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书》, 协议书约定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将总面积为 3, 791.50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本公司, 租赁期为 2002 年 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 月 15 日, 年租金为 1, 270, 000.00 元, 2004 年 6 月 5 日, 本公司与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签订《调整房屋租赁价格协议书》, 约定至 2004 年 7 月 1 日起, 年租金为 1, 060, 000.00 元。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关联方应付账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7, 729. 97	661, 599. 95
其中: 上海金曜斯米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 250. 00
上海斯米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9, 999. 97	640, 674. 95
上海韵洁贸易有限公司	7, 730. 00	1, 675. 00
合 计	207, 729. 97	661, 599. 95

2.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55, 639, 995. 64
其中: 英属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		55, 639, 995. 64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8, 602. 80	18, 902. 80
上海韵洁贸易有限公司	18, 602. 80	18, 602. 80
东冠华洁纸业业有限公司		300. 00
其他关联方	1, 124, 999. 99	2, 079, 999. 99
其中: 上海斯米克焊材有限公司	1, 124, 999. 99	2, 079, 999. 99
合 计	1, 143, 602. 79	57, 738, 898. 43

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情况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05 万份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1.77 元/份, 4.36 /4.47 年

注：股份支付总体情况的说明：

(1) 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总体情况

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刊登于 2010 年 4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以下简称“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并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授予激励对象股票增值权 600 万份。

根据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相关授权，经公司董事长确定，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4 日首次授予 280 万份，行权价格为 12.95 元/份，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25）。

根据公司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事项，应对股票增值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针对公司以 2010 年 5 月 27 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股票增值权数量由 600 万份调整为 660 万份，计算公式为：600 万份*（1+0.1）=660 万份，首次授予的 280 万份调整为 308 万份，计算公式为：280 万份*（1+0.1）=308 万份，首次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 12.95 元/份调整为 11.77 元/份，计算公式为：12.95 元/份÷（1+0.1）=11.77 元/份，剩余尚未授予的股票增值权数量由 320 万份调整为 352 万份，计算公式为：320 万份*（1+0.1）=352 万份。

经公司董事长确定，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1 日第二次授予股票增值权 297 万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调整后数量），行权价格为 11.77 元/份。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授予激励对象股票增值权 605 万份，剩余未授予部分股票增值权 55 万份，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仍未授予则失效。

(2) 股票增值权费用的计算及对本报告期及以后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选择分红修正后的布莱尔-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对公司股票增值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注：股票增值权的公允价值需要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布莱尔-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估算重新确定）。

布莱尔-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公允价值（分红修正后）计算公式：

$$d1 = [\ln(S \div X) + (r - \delta + \sigma^2 / 2) \times t] / (\sigma \times \sqrt{t})$$

$$d2 = d1 - \sigma \times \sqrt{t}$$

$$\text{股票增值权的公允价值} = S \times e^{-(k \times t)} \times N(d1) - X \times e^{-(r \times t)} \times N(d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参数取值如下：

参数	第一批授予	第二批授予	取值说明
行权价格 (X)	11.77 元	11.77 元	
标的股票现行价格 (S)	12.28 元	12.28 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
期权有效期 (t)	4.36 年	4.47 年	尚余合同有效期
股票波动率 (σ)	59.86%	59.86%	根据公司上市以来计算
无风险利率 (r)	4.42%	4.44%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3 年期和 5 年期基准利率测算

根据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告的《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股票增值权后不得立即行权，需经历一定时间的等待期，等待期结束后进入行权有效期。该计划股票增值权共分四批行权，具体行权安排如下：

①、首批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等待期为一年，自授予日起计，行权有效期为等待期满后四年，可行权数量为获授股票增值权总数的 30%；

②、第二批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等待期为两年，自授予日起计，行权有效期为等待期满后三年，可行权数量为获授股票增值权总数的 30%；

③、第三批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等待期为三年，自授予日起计，行权有效期为等待期满后两年，可行权数量为获授股票增值权总数的 20%；

④、第四批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等待期为四年，自授予日起计，行权有效期为等待期满后一年，可行权数量为获授股票增值权总数的 20%。

在计划有效期内，公司将分年度对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业绩考核达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业绩指标为净利润，各批次股票增值权的业绩考核目标值及最低考核目标分别如下：

		净利润目标值	净利润考核值	考核对应年度
2010 年年度报告前授出股票增值权的首批行权部分		1 亿元	6,000 万元	2010 年
2010 年年度报告前授出股票增值权的第二批行权部分	2010 年年度报告后授出股票增值权的首批行权部分	(1+30%) 亿元	7,800 万元	2011 年
2010 年年度报告前授出股票增值权的第三批行权部分	2010 年年度报告后授出股票增值权的第二批行权部分	(1+30%) ² 亿元	10,140 万元	2012 年
2010 年年度报告前授出股票增值权的第四批行权部分	2010 年年度报告后授出股票增值权的第三批行权部分	(1+30%) ³ 亿元	13,182 万元	2013 年
	2010 年年度报告后授出股票增值权的第四批行权部分	(1+30%) ⁴ 亿元	17,136.6 万元	2014 年

注：以上净利润是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且计算时仅考虑公司瓷砖业务相关的净利润。

现假设公司 2011 年度及以后年度达成上表之“净利润考核值”，则对 2010 年及未来年度的经营成果影响数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0 年度预计	2011 年度预计	2012 年度预计	2013 年度预计	2014 年度预计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批授予	164.52	261.50	168.95	73.27	18.18	686.42
第二批授予	131.97	251.37	177.14	76.98	22.39	659.85
成本费影响数	296.49	512.87	346.09	150.26	40.57	1,346.28

公司 201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00 万左右，未能达到绩效考核目标，2010 年度不存在分摊股权激励成本，也不需要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情况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布莱尔-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分红修正后）
负债中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0.00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注：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 公司无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十一、或有事项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担保情况如下：

(1) 本公司为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向中国工商银行丰城支行借款 5,050 万元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其中 5,000 万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5 月 12 日至 2013 年 10 月 30 日，5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15 日至 2014 年 1 月 30 日），故担保截止日为，2016 年 1 月 30 日。

(2) 本公司为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向中国农业银行丰城支行借款 2,000 万元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1 年 5 月 10 日），故担保截止日为 2013 年 5 月 10 日。

(3) 本公司为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向中国银行丰电支行借款 1,000 万元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4 日至 2011 年 5 月 3 日），故担保截止日为 2013 年 5 月 3 日。

(4)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为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提供向上海建设银行虹口支行借款 2,000 万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1 年 5 月 18 日），故担保截止日为 2013 年 5 月 18 日。

(5)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向上海交通银行浦东分行借款 2,000 万人民币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1 月 20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故担保截止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第二营业部借款 900 万美元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后 2 年（贷款期限为 2010 年 4 月 28 日至 2011 年 4 月 27 日），故担保截至日为 2013 年 4 月 27 日。

2.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但未支付的约定大额发包合同支出共计 1,296.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同金额	已付款金额	未付款金额	预计期间	备注
江西土建工程	2,151.03	1,546.84	604.19	1 年以内	
江西设备安装工程	312.12	178.94	133.18	1 年以内	
上海土建	1,216.88	851.82	365.06	1 年以内	
上海设备	276.90	83.07	193.83	1 年以内	
合计	3,956.93	2,660.67	1,296.26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期 间	经营租赁
T+1 年	10,372,959.58
T+2 年	3,401,788.60
T+3 年	2,080,000.00
T+3 年以后	16,640,000.00
合 计	32,494,748.18

2.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本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母公司报表）6,729,988.04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6,470,776.32 元，2010 年末实际可供分配股东的利润累计为 43,200,764.36 元；根据本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公司 2011 年 2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拟订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41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0,9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22,300,764.36 元结转以后年度。

本预案尚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要事项需要披露。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账龄组合	98,072,534.43	58.29%	5,576,856.56	5.69%	73,617,688.18	100.00%	5,796,909.66	7.87%
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70,170,480.74	41.71%						
组合小计	168,243,015.17	100.00%	5,576,856.56	3.31%	73,617,688.18	100.00%	5,796,909.66	7.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8,243,015.17	—	5,576,856.56	—	73,617,688.18	—	5,796,909.66	—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3,594,150.63	3%	2,729,233.18	67,491,062.69	3%	1,531,742.76
1-2年	3,261,520.84	50%	1,630,760.42	3,722,917.19	50%	1,861,458.60
2-3年	251,855.16	100%	251,855.16	1,896,881.83	100%	1,896,881.83
3年以上	965,007.80	100%	965,007.80	506,826.47	100%	506,826.47
合计	98,072,534.43	—	5,576,856.56	73,617,688.18	—	5,796,909.66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70,170,480.74	
合计	70,170,480.74	

注: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中主要系应收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款项。

(2) 本年度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本年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本年收回原因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544,320.65	2,986,244.78	3,958,599.45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加紧了款项催收
合计	4,544,320.65	2,986,244.78	3,958,599.45		—

(3) 年末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子公司	68,144,699.34	1年以内	40.50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0,081,112.88	1年以内	5.99
第三名	非关联方	8,842,226.38	1年以内	5.26
第四名	非关联方	6,633,907.39	1年以内	3.94
第五名	非关联方	6,530,059.81	1年以内	3.88
合计		100,232,005.80		59.58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子公司	68,144,699.34	40.50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21,328.91	1.08
合计		69,966,028.25	41.58

(6) 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7,641,254.68	6.6227	50,605,737.37	3,516,543.27	6.8282	24,011,660.75
欧元	753,296.70	8.8065	6,633,907.39	1,680,419.60	9.7971	16,463,238.91
加拿大元	30,957.48	6.6043	204,452.49	41,560.71	6.4802	269,321.71
合计			57,444,097.25			40,744,221.37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240,991,030.67	96.60%			47,081,873.10	99.05%		
款项性质组合	8,477,572.16	3.40%			451,832.40	0.95%		
组合小计	249,468,602.83	100.00%			47,533,705.5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9,468,602.83	100.00%			47,533,705.50	100.00%		

注 1: 款项性质组合主要为各地分、子公司租赁经营场所的保证金及应收出口退税等, 其款项的回收能够得到保证, 故对于此部分其他应收款未计提坏账准备。

注 2: 与交易对象关系组合中主要系应收子公司往来款项。

(2)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93,999,047.59	1 年以内	77.76%	往来款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7,447,667.47	1 年以内	15.01%	往来款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9,369,479.32	1 年以内	3.76%	往来款
合计		240,816,194.38		96.53%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子公司	193,999,047.59	77.76%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7,447,667.47	15.01%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9,369,479.32	3.76%
重庆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4,663.75	0.06%
合计		240,970,858.13	96.59%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786,695,761.13	711,229,978.13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786,695,761.13	711,229,978.1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05,000.00	50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786,190,761.13	710,724,978.13

(2) 按成本法、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成本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1	100.00	100.00	48,952,107.71	23,952,107.71	25,000,000.00		48,952,107.71	
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5.00	100.00	12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成都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5.00	1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重庆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5.00	100.00	12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5.00	10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99.26	99.26	213,881,968.42	213,881,968.42			213,881,968.42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2	100.00	100.00	3,231,685.00	2,765,902.00	465,783.00		3,231,685.00	
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3	100.00	1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小计			786,695,761.13	711,229,978.13	75,465,783.00		786,695,761.13	
权益法核算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成本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小计								
合计			786,695,761.13	711,229,978.13	75,465,783.00		786,695,761.13	

注 1: 2010 年 6 月 7 日, 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临时会议), 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向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增资 2,500 万元, 增资后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本公司持股 100%。

注 2: 本期对加拿大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系本报告期本公司向该公司投入资本 7 万加元所致。

注 3: 2010 年 6 月 7 日, 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临时会议), 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的议案》, 决定在江西省丰城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并于 2010 年 6 月 13 日取得该公司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精密陶瓷、民用建筑陶瓷、卫生陶瓷、高性能功能陶瓷产品及其配套件、建筑装潢材料及备品备件、金刚石硬质合金模具、精密材料、五金电器销售; 从事上述产品同类产品的进出口、批发; 经营期限: 长期;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广州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成都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西安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合计	505,000.00			505,000.00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831,081,030.23	886,536,738.13
其他业务收入	31,505,800.85	35,162,478.46
合计	862,586,831.08	921,699,216.59
主营业务成本	654,069,817.03	725,816,525.80
其他业务成本	30,324,129.21	33,513,634.55
合计	684,393,946.24	759,330,160.35

(1)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玻化砖-抛光砖	542,870,739.32	420,893,482.86	561,176,525.08	453,489,850.73
玻化砖-非抛光砖	126,650,860.27	102,624,038.43	117,764,200.36	107,183,127.75
釉面砖-水晶釉	106,402,767.73	81,130,416.22	130,645,315.72	92,467,840.10
釉面砖-普通釉	25,151,622.09	23,633,037.26	31,128,840.66	29,316,196.51
其他	30,005,040.82	25,788,842.26	45,821,856.31	43,359,510.71
合计	831,081,030.23	654,069,817.03	886,536,738.13	725,816,525.80

(2)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701,167,611.87	536,832,529.12	779,781,109.62	627,265,238.51
出口销售	129,913,418.36	117,237,287.91	106,755,628.51	98,551,287.29
合计	831,081,030.23	654,069,817.03	886,536,738.13	725,816,525.80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88,280,887.27	45.01%
第二名	134,213,070.41	15.56%
第三名	57,817,652.09	6.70%
第四名	53,962,003.89	6.26%
第五名	25,769,573.38	2.99%
合计	660,043,187.04	76.52%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来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82,391.98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43,464.36	
合计	943,464.36	5,482,391.98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 因
合计		5,482,391.98	本年未利润分配
其中：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5,482,391.98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29,988.04	-17,937,384.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12,487.48	5,160,871.62
固定资产折旧	17,912,606.42	20,334,651.69
无形资产摊销	2,258,695.43	909,432.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69,692.36	14,418,934.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6,350,071.88	-299,898.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5,703.84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6,167,573.48	14,444,873.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943,464.36	-5,482,391.9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456,147.41	-101,074.2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5,485,342.85	50,139,981.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39,309,013.09	2,093,426.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60,531,238.05	38,058,090.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3,367.29	121,739,514.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024,673.04	73,779,302.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779,302.94	87,339,218.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54,629.90	-13,559,915.55

十六、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营性损益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62,991.25	297,62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9,537,389.29	24,619,476.18	注 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1,527.87	2,601.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902.50	21,301.26	
小计	32,925,023.41	24,941,002.03	
所得税影响额	2,526,877.02	60,356.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09.54	1,349.73	
合计	30,401,855.93	24,879,295.76	

注 1：详见本附注八、37。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35	0.01	0.01

十七、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1 年 2 月 23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慈雄、总经理高维新、财务长冯焯煌、财务部经理杨明华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唐炫、罗来荣签名并盖章的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